

中華民國 100 年 3 月 7 日

立法院第 7 屆第 7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2 次全體委員會議

# 教育部施政理念與 業務概況報告

報告人：教育部部長 吳清基



# 教育部施政理念與業務概況報告

## 目 錄

壹、前言 .....	1
貳、因應社會變遷的教育革新 .....	2
一、揭櫫教育理念發展方向 .....	2
二、形塑社會變遷因應政策 .....	4
參、過去施政成果 .....	8
一、落實5歲幼兒免學費入學，促進幼托整合政策 .....	8
二、提升中小學教育品質，增進學習成效 .....	9
三、齊一公私立高中職學費方案，奠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基礎 ..	17
四、精進中小學師資培育，提升師資素質 .....	23
五、強化高等教育人才培育，促進國家發展 .....	30
六、強化高齡學習，建構多元在地化學習機制 .....	50
七、加強國際及兩岸教育學術交流，奠定發展利基 .....	62
八、發揚社會公義，強化扶助弱勢 .....	70
九、落實品德及生命教育方案，強化學子良好品行 .....	79
十、加強校園安全工作，建構安全教育環境 .....	85
十一、建構數位化教育環境，提供公平數位教育機會 .....	90
十二、推動組織改造，強化行政效能 .....	96
肆、未來施政方向 .....	99
一、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與幼托整合 .....	99
二、健全教育體制與厚植教育資源 .....	101
三、精緻師資培育與專業發展 .....	103
四、促進高等教育轉型與發展 .....	106
五、培育知識經濟人才與創新教育產業 .....	111
六、發展多元現代公民素養 .....	114
七、推展全民運動與健康促進 .....	117
八、尊重多元文化、關懷弱勢與特殊教育族群權益 .....	119
九、拓展國際、兩岸教育與海外僑教 .....	124
十、深化終身學習與學習社會 .....	128
伍、結語 .....	131



主席、各位委員女士、先生：

欣逢 大院第 7 屆第 7 會期開議，<sup>清基</sup>應邀列席委員會報告施政理念與業務概況，並得以躬聆教益，深感榮幸。自承接教育政務以來，經與教育夥伴共同努力、務實各項教育施政，期間承蒙 各位委員不吝指教與鼎力支持。因之，教育政策的規劃與推動得以順利，並已有具體成效，特此表達誠摯的敬意與謝意。今日特向 貴委員會報告相關教育業務概況，並藉此機會聆聽各位委員先進對教育的各種期許，讓教育政策的規劃與推動更能貼近民意，期使教育精緻卓越發展，敬祈 惠予指教。

## 壹、前言

教育是國力的根基，孩子是國家未來的希望；提升教育品質是政府對國民的責任，也是國家對新世代的教育承諾。揆諸世界各國都在積極推陳教育改革，透過各種策略持續提升教育品質、培養優質人才，以教育提升國家競爭力。馬總統於建國百年文告中，提示未來的十年是國家發展的關鍵時刻、打造台灣未來「黃金 10 年」，並期許施政四大願景，包括「百年樹人、百年生機、百年公義、百年和平」，其中，以百年樹人為首，可見教育的重要、我們的責任更為重大。因此，<sup>清基</sup>與所有教育伙伴攜手同心、殫精竭慮，追求更美好的教育未來，讓社會、讓家長都能安心、放心；打造教育成為受人尊敬、讓人感動的下一個百年教育。

以下謹就因應社會變遷的教育革新、過去施政成果及未來施政重點提出規劃措施與執行成效，敬請各位 委員不吝指教。

## 貳、因應社會變遷的教育革新

### 一、揭櫫教育理念發展方向

教育的本質是引導孩子成長，教導其發展人性、培養人格、改善人生，成就孩子成功，期使每一個人都能夠充分發揮天賦、才能與潛能；而教育的目的以培養人民健全人格、民主素養、法治觀念、人文涵養、愛國教育、鄉土關懷、資訊知能、強健體魄及思考、判斷與創造能力，並促進其對基本人權之尊重、生態環境之保護及對不同國家、族群、性別、宗教、文化之瞭解與關懷，使其成為具有國家意識與國際視野之現代化國民。因此，為落實前揭目的，本人甫上任即提出完整施政的教育理念，共有二個願景及十大目標、五個主軸、六項策略。包括：

#### （一）二個願景

「提供一個優質的教育環境，讓孩子可以快樂學習成長；培養社會好國民、世界好公民，讓國家更有競爭力，人民生活更美好」。

#### （二）十大目標

鑑於各級教育有不同的階段性發展重點，我們的目標是：

1、讓學前教育的孩子健康幸福成長；2、小學生能活潑快樂學習；3、國中生多元適性發展；4、高中生通識教育啟迪；5、高職生以能力本位教育發展；6、大學生有專門知能學習；7、技專生能養成專精技能；8、研究生致力高深學術研究；9、成人能終身學習成長；10、新移民能有文化適應能力學習。

### （三）五個主軸

以全人教育為目標、以生命教育為基礎、以終身教育為精神、以完全學習為歷程、以健康校園為園地。

### （四）六項策略

1、多元智能，適性發展；2、全人格教育，全方位學習；3、強調本土化，重視國際化；4、重視基本能力學習，兼顧通識教育陶冶；5、強調完全學習，重視終身教育；6、珍視生命教育，學會感恩回饋。

前述願景、目標、主軸及策略之施政理念，我們在業務規劃，都有整全通貫的落實與推動，至今已有成效，且逐步提升教育品質、邁向更為美好的教育環境。例如：倡導「宏揚師道、力行孝道」，辦理師鐸獎遴選與表揚、訂定「祖父母節」，辦理選拔表揚「親慈、子孝」之孝親楷模，藉以教出好品格的孩子，深獲得社會普遍好評與贊同；積極推動「品德教育促進方案」、「愛傳99-愛己、愛人、愛地球」之生命教育，並且提倡每天至少運動30分鐘、至少看書30分鐘加上日行一善的「99終身學習行動年331」，培養主動學習、規律運動的習慣，並秉持感恩反

省的態度，以提升自我智能、體能及反省力的好國民；頒布「5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推動國民中小學及高中職「老舊校舍補強整建」、「活化校園再利用」；齊一公私立高中職學費方案，奠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基礎；推動彈性薪資方案，延攬及留住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推動第2期(98-101年)的「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等具有成效，且明顯地提升幼教、國教、中學及高教之學校教育品質。創新規劃樂齡大學，健全在地化老人學習體系，落實健康老化，打造終身學習社會等；以上措施均為教育理念的貫徹，期以「教育」教出有信心、有價值、有尊嚴，愛己愛人好品格的孩子；以「教育」培育自我實現的高素質現代國民與世界公民，厚實精緻教育奠基國家競爭力。

## 二、形塑社會變遷因應政策

教育革新是國家建設與社會發展的重要基礎。我國邁入建國百年，由於長期的努力，我國國民教育學齡兒童入學率達99.9%，後期中等教育階段就學機會率亦逾100%，高等教育的擴張，已達「普及化」程度；15歲以上人口不識字率已降至2.09%，教育經費佔國內生產毛額比率則達6.51%。教育政策重點不再只是追求數量的增加，而是積極追求品質的提升。由於資訊科技的高度發展，以及國際化時代的來臨，各國紛紛致力於教育的革新，以提升教育的國際競爭力，尤其是在高等教育



的卓越化與國際化，更受到關注；目前臺灣社會正面臨人口結構改變、城鄉教育落差、產業升級等各項問題。為因應當前國內外局勢的變化，必須重新規劃未來黃金十年的教育發展新方向。

面對新世紀所出現的網路化、少子女化與高齡化、教育 M 型化、氣候變遷與環境永續發展、全球化、本土化，以及校園生態轉變等因素，這些對未來教育的重大挑戰，政府必須更積極因應；是以，為因應社會環境變遷、回應國人期盼，教育部去（99）年 8 月召開第八次全國教育會議，會前經過近十個月縝密的規劃與準備，擬定「新世紀、新教育、新承諾」三大願景與「精緻、創新、公義、永續」四大主軸，以檢討過去教育得失、凝聚未來教育革新的共識。本部後續根據第八次全國教育會議之結論與建議事項，結合學者專家、行政主管與民間團體匯聚心力，針對教育重要議題進行分析，並提出有效解決問題或改進方案，期以整全思維與周妥因應新世紀的環境變遷，完整的規劃將儘速向社會各界說明，讓教育人員、社會民眾及相關單位瞭解未來的教育政策與規劃，並進一步認同和支持，以便引領教育制度的革新，而且帶動社會價值觀的轉變，使我國未來教育邁入一個新的境界，合力達成國家「黃金十年」的教育發展目標。在建國百年新春，本人與同仁共勉期許今年度教育十項願望，以做為重點工作。

(一) 重振校園倫理，營造友善校園

反黑、反毒、反霸凌工作持續推動，期喚起社會各界的重視，引起校長、教師及家長的共同關心；加強師生法律責任教育，落實品德教育，讓校園更為友善、孩子快樂學習。

(二) 實施5歲幼兒入學免學費

為因應少子女化趨勢，減輕家長育兒負擔，確保幼兒受教品質，100學年8月實施5歲幼兒入學免學費，未來並視國家財政狀況，逐步延伸至4歲到3歲。

(三) 實施高職免學費

提升高職競爭力、培養一技之長的高職教育是十分重要，且高職雜費(含實習實驗費)負擔比高中重。因此，考量國家財政，優先扶助弱勢原則，規劃自100學年度起實施家戶年所得114萬元以下學生高職免學費。

(四) 積極規劃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12年國教將於103年正式實施，相關宣導配套、計畫，例如免試入學名額提升、教學正常化等，都必須積極規劃，12年國教務必如期推動。

(五) 規劃陸生來臺就學生活輔導措施

陸生三法已完成修法，目前正積極規劃招生作業。學校應規劃好學生生活輔導措施，希望透過爭取優秀人才來台的方式，讓留學生將台灣的專業知識和友善友誼帶回大陸，奠定「百年和平」基礎。

(六) 發展東亞高等教育重鎮

我國高等教育是相當優質的。尤其，我們的技職教育對於東南國家有很多吸引力；因此，配合陸生來台，外生與僑生的招生也能更為用心，希望未來5年陸生、外生與僑生都能提升比率，讓世界看得到台灣高等教育的進步。

(七) 提升大學教研品質與國際競爭力

「邁向頂尖大學計畫」、「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都能有效落實，以便確實改善大學的研究、教學、服務的環境，持續提升高等教育競爭力。

(八) 繼續打造終身學習社會

去年我們提倡每天至少運動30分鐘、至少看書30分鐘加上日行一善的「99終身學習行動年331」，實施非常成功，今年仍要繼續推動，此外，我國老人比率逐年提高，「樂齡學習」、「祖父母節」要繼續推動，倫理道德要發揚光大。

(九) 有效營造樂活校園

推動全民運動與健康促進，以養成健全體魄，身心均衡發展的現代公民，達成「健康國民、活力臺灣」之目標，為國家厚植永續發展的基礎。

(十) 響應愛地球、節能減碳，做好防救災

為達環境之安全與永續經營，提高全民節能減碳概念，加強生態環境及安全防災教育，以營造健康、安全與優質教育環境。

## 參、過去施政成果

教育攸關國家的永續發展，本部致力全面改善教育環境，提升教育品質，謹將上個會期報告之施政成效分項說明如下：

### 一、落實 5 歲幼兒免學費入學，促進幼托整合政策

#### 1、背景與措施

- (1)為促進幼兒人格陶冶與智能發展，以助於其未來性向、興趣、能力之正向成長，爰本部逐步落實5歲幼兒免學費就學以提高5歲幼兒入園率，減輕家長育兒負擔，並建構優質之教保環境，以確保幼兒受教品質。
- (2)99年9月1日與內政部會銜頒布「5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依前開免學費計畫的規劃，99學年度以離島及原住民鄉鎮市全體5歲幼兒為實施對象；100學年度進一步擴大到一般地區家戶年所得110萬元以下家庭的5歲幼兒。但為具體實踐馬總統學前教育政策，並減輕新生家庭年輕父母的經濟負擔，本部與內政部已著手修正計畫及報行政院，以便能夠在100學年度(100年8月1日)進一步將實施對象擴大到全體5歲幼兒。

#### 2、執行成效

- (1)99年度5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含扶幼計畫)就學補助受益人次約10萬5000餘人次，補助經費約新臺幣18億3000萬元。

- (2)99年度補助弱勢幼兒參加公立幼稚園辦理課後留園經費，補助人數約1萬4,000餘人次，補助經費約6,643餘萬元。
- (3)99學年度第一學期整體5歲幼兒入園率達93.77%。
- (4)99學年度第一學期家戶年所得50萬以下家庭之5歲幼兒入園率達94.59%。
- (5)99學年度在原住民鄉鎮市增設公立幼稚園4園(10班)，使原住民鄉鎮市國民小學附設有幼稚園者累計達279校，比率達79.49%。

## 二、提升中小學教育品質，增進學習成效

### (一) 改善中小學教育環境，增進學生學習成效

#### 1、背景與措施

隨著社會環境變遷、出生率降低，少子女化現象對教育之衝擊日趨明顯，中小學職前師資培育數量與品質、教師專業成長及不適任汰劣等議題成為社會關注的焦點。此外，現行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各學習領域授課時數、教材編審等之擬訂，亟需系統性的規劃，爰應透過課程與教學各面向，提升中小學教育品質，強化學習成效。

#### 2、執行成效

##### (1) 進行課程發展基礎研究

已完成現行中小學課程綱要實施評鑑及相關研究後設分

析、臺灣學生學習表現檢視與課程發展運用、中小學課程內涵與取向的研析、中小學課程相關之課程、教學、認知發展等哲學基礎與理論趨向、中小學課程政策之整合研究、中小學課程發展機制與核心架構擬定、臺灣幼兒教育課程品質分析研究等多項整合型研究。

## (2) 持續強化推動國民中小學教學輔導制度

- ① 成立各學習領域、重大議題之課程與教學輔導群及中央課程與教學輔導諮詢教師團隊共計 12 團，朝向課程領域專業化，99 年度共計辦理 24 場縣市輔導團初、進階培育認證研習、12 場次輔導團領導人研習、144 場次輔導群常務委員增能研習、12 場次年度研討會、25 縣市 84 場次到團輔導訪視、125 場次縣市輔導團工作坊研習及各領域相關出版品產出。
- ② 透過精進教學計畫，推動全國各縣市成立國民教育輔導團，國中小各領域及重大議題輔導團合計約為 400 團，協助推動國民教育政策及課程與教學等相關事項。
- ③ 積極推展三區策略聯盟促進縣市交流，99 年度共辦理約 30 場次分區會議，針對本部刻正推動之政策或方案進行縣市間相互討論與經驗交流，從彼此觀摩分享中獲得助益，提升運作品質與效益。

## (3) 推動中小學教師專業發展評鑑

本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專業評鑑實施計畫，經由研

究、試辦、輔導、後設評鑑等途徑，設法建立可行的架構，歷年參加學校及人數表如下：

年度	國中		國小	
	校數	人數	校數	人數
95	26	457	120	1,830
96	49	4,450	163	3,522
97	67	2,320	174	4,088
98	116	3,708	351	7,415
99	129	4,555	455	8,230

(4)辦理地方縣市政府教育局(處)課(股)長、督學增能研習，自98年起至99年，兩年合計辦理5場次，合計185人參與研習。

(5)擴大辦理課後補救教學活動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自95年開辦迄今累計補助金額達29.3億，受輔學生達85萬5,198人次，補助經費逐年增加，99年編列7.5億元，受輔學生包含單親、隔代教養、低收入、中低收入戶、免納所得稅農工漁民、新移民、原住民、身障人士等身分弱勢之子女且學習低成就的學生，另考量學生課後學習時間及資源分配原則，自99年度起已獲教育優先區學習輔導補助之學校，不重複申請本方案。99年度本計畫受輔學生計達22萬2,866人次，開辦校數2,992所，全國開辦校數逾九成。

## (二) 補助辦理中小學學校午餐，促進學童健康

### 1、背景與措施

#### (1) 照顧弱勢學生學校午餐

政府為照顧經濟弱勢國民中小學學生，使其安心就學，凡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家庭突發因素及導師家庭訪視（含父母非自願性失業一個月以上、無薪休假及任一方身殘、身障等經濟困難學生）等4類學生均可接受補助。

#### (2) 擴大補助學校午餐設備提升午餐品質

99年度增編「加強補助國民教育經費」特別預算，擴大補助學校學生午餐、提升午餐品質、整建或興建午餐廚房、改善廚房用水設施及其他與學生安全、衛生、促進健康、環境維護等相關設施改善或設備充實用。

### 2、執行成效

#### (1) 補助弱勢學生上課日及寒暑假午餐費用

99年特別預算編列12.39億元，補助弱勢學生上課日及寒暑假午餐費用，就地方政府補助貧困學生午餐費不足數予以協助，至98學年度第2學期接受午餐補助之學生數計26萬5,986人。

#### (2) 充實中小學校園營養師編制

中央政府訂定「充實中小學校園營養師編制實施計畫」，本部與行政院主計處共同分攤經費，逐年補助縣市所需



人事經費，自96至100年預定補助各縣市政府營養師348人，截至99年12月已進用營養師239人。

(3)補助地方改善學校午餐廚房設施，提升供餐品質

99年度審查核定補助1,331所國民中小學改善學校廚房建築及設備。

(4)辦理學校午餐及校園食品訪視

99年度訂定國民中小學學校午餐及校園食品訪視計畫，共訪視25縣市101所學校。

(三) 推動游泳教學，提升游泳能力

1、背景與措施

(1)我國98年度學校應屆畢業生學會游泳(國小15公尺、國中25公尺及高中50公尺)平均僅占42%，學生游泳能力之比率顯然偏低；且學生溺水死亡率高於先進國家。

(2)我國校園平均每10萬名學生擁有9.6座學校游泳池，相較法國14座、英國40座及鄰近日本188座均較為低，足顯我國學校游泳池數量不足，且有分布不均城鄉差距大。

(3)基於健康、安全與進步3項理念，爰推動「泳起來專案—提升學生游泳能力檢測合格率及游泳池新改建行動方案」，計畫總期程12年(99-110年)，1期4年(分3期推動)，分階段長期規劃學生游泳教學。

## 2、執行成效

- (1)99年業核定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50校游泳池整建維修、10校游泳池冷改溫及6校新建教學游泳池，總計66校。
- (2)已研訂「游泳池新整建規劃參考手冊」(公布於網站提供下載參考運用)，辦理「游泳池新整建規劃研習會」及「游泳池經營與管理研習會」共計4場次，請營運情形良好學校分享成功經驗。
- (3)建立專業輔導機制，組成專家輔導小組，協助學校游泳池設計與施工，以提升使用效益。並執行游泳池復生計畫，99年度已實地輔導訪視15所學校，由專家學者針對各校問題與困難，提供具體改善意見。
- (4)補助推動學校游泳及自救能力教學，99年受惠學生數9萬餘人，包含補助學生游泳體驗營、協同游泳教學教練鐘點費及學校游泳池救生員鐘點費等，受補助之縣市政府可評估運用縣市公私立游泳池資源推動學生游泳教學，另補助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102校(1,194班)推動游泳教學租借游泳池經費。
- (5)增進學校游泳師資知能，99年辦理25場次培訓、研習或觀摩會，調訓1,137人，以充實師資專業，提升教學知能。
- (6)99年溺水死亡學生人數43人，較98年56人減少13人，持續定期召開水域安全會報，檢討學生溺水事件及加強宣導水域活動安全。

- (7)補助學校推動水域運動，99年辦理325場次區域性水域體驗推廣活動、觀摩及研討，計8,585人參加，要求活動內容應包括水中安全認知及自救能力課程。
- (8)辦理4場次「全國中學生水上救生運動錦標賽巡迴示範」，計1,350人參加，並已核定「99學年度全國中學生水上救生錦標賽」為運動成績優良學生甄試資格指定盃賽。
- (9)提供縣市政府及學校游泳教學注意事項、救生員之工作職掌與值勤注意事項及學校游泳池安全管理及意外事故標準作業流程(SOP)等，並要求各校張貼、公布於游泳池明顯處。
- (10)鼓勵志工家長及退休教師等擔任守望員，協助維護游泳池安全，已辦理30場次守望員安全講習，計909人參加。

#### (四) 強化天然災害因應，協助校園重建

##### 1、背景與措施

- (1)我國位處颱風盛行及地震頻仍地帶，常常造成校園校舍、設備毀損，98年莫拉克颱風造成國民中小學1,145學校全部或部分校舍毀損，災損金額約新台幣14億元。又臺灣位處地震帶，88年發生之921與1022大地震，全國共有1,546所學校校舍受到損害，而99年3月4日發生芮氏規模六點四的強震，因震央位在高雄縣甲仙地區，造成南臺灣部分縣市之校舍建築物的嚴重毀損。

(2)為確保師生安全，及學生受教品質，校園亟需進行安置措施及復建補助經費。

## 2、執行成效

### (1)莫拉克風災校園安置計畫執行情形

針對莫拉克受災學校及受災學生，補助餐費(早晚餐)、住宿費、交通費、照顧人力費等基本生活需求，減輕受災家庭經濟負擔，使學童能安心就學，不因任何外在因素影響學童學習權益。98-99 年度補助高雄等 5 縣市安置就學經費 1 億 1,373 萬 8,753 元，補助校數達 47 校，協助學生解決各項基本生活需求。

### (2)莫拉克風災校園復建計畫執行情形

本計畫特別預算編列 14.39 億元，計畫執行期程為 98-100 年，已補助 12 億 0,156 萬 1,939 元，計核定 1,179 案件，以協助 674 校進行校園復建工程，截至 99 年 12 月底止經費達成率為 95.47%，對於協助學校恢復校園運作功能發揮甚大功效，將持續督導縣市加速辦理，儘速完工。

(3)已持續推動防災教育、輔導學校利用適當時機，加強災變預防與應變教育，將可減低災損，提升師生應變能力。

### 三、齊一公私立高中職學費方案，奠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基礎

#### (一) 推動齊一公私立高中職學費方案，鼓勵學生就近入學

##### 1、背景與措施

(1) 為減輕私校學生家庭經濟負擔，協助弱勢族群學生得以圓其完成學業之夢想，且營造公私立學校間之良性競爭環境，以落實教育機會均等與社會公平正義，及奠定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的基礎，爰實施補助齊一公私立高中職學費差距方案。

##### (2) 補助以經濟弱勢優先

權衡政府財政狀況，優先照顧經濟弱勢學生，自 99 學年度起家戶年所得 90 萬元以下之私立高中職一、二、三年級及私立五專一、二、三年級學生，學費比照公立高中職及公立五專前三年標準收費，其差額由政府補助。但排除家戶擁有第三(含)筆以上不動產(不含社會救助法第 5 條之 2 第 1 項所列未產生經濟效益之用地)，其不動產公告現值總和超過 650 萬元者，或年利息所得在 10 萬元(含)以上者。

##### (3) 其他原則

包括三個年級同步、逐年擴大推動、延續適用、不重複。

## 2、執行成效

本方案實施截至99年底，合計補助約34.8億元，受益人數計27萬7,093人，各學制受益人數表列如下：

	99年度（截至99年12月31日止）
高中	5萬5,597
高職	15萬5,587
綜合高中	3萬0,023
高中職附設進修學校	1萬5,698
五專（前三年）	2萬0,188
合計	27萬7,093

### （二）均衡教育分流，強化適性發展

#### 1、背景與措施

為減輕學生升學壓力，培養孩子多元智能、適性發展，讓高中職普遍優質多元發展，推動相關措施，包括：落實高中職多元入學制度，配合政策推動擴大免試入學方案，引導學生適性發展；強化輔導高中職優質化發展，提升高中職教育品質；促發高中職學校團隊精進能量，協助學校優質化及特色發展；均衡高中職教育資源，營造更多的「優質高中職」，提高國中畢業生就近入學比率，讓學生在地發展茁壯，降低升學壓力，為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穩健奠基；逐步落實高中職免學費政策，照顧弱勢學生權益。

## 2、執行成效

### (1)改進高中職及五專入學制度

在99學年度，參與擴大免試入學校數共有521校，未參與校數為15所，參與擴大免試入學校數占全國高中高職五專比率為97.12%，提供免試入學名額共計6萬2,683人，占總核定招生名額約為20%。擴大免試入學錄取人數為2萬9,319人，報到人數為2萬5,170人，報到率為85.85%。

### (2)推動高中職優質化輔助方案

96學年遴選高中66校、高職52校，補助經費4億3,990萬元；97學年遴選高中107校、高職84校(含續辦)，補助經費8億2,549萬3,000元；98學年遴選高中146校、高職118校(含續辦)，補助經費11億4,786萬4,800元；99學年度遴選高中181校、高職97校(含續辦)，補助經費10億8,087萬元。

### (3)推動「高中職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

98學年度核定50個總計畫案，內含190所學校辦理的各項子計畫；辦理計畫中包括資源共享項目22個子計畫、適性學習項目56個子計畫、特色發展項目76個子計畫、就近入學36子計畫，經一年執行後，就近入學率已達6成以上；99學年度計核定62個總計畫及240個子計畫，強調社區內高中職的資源共享、特色發展及與區域國中的連結，預計100年度社區學生就近入學率達6成5，以明確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實施。

#### (4) 逐步落實高中職免學費措施

自96學年度有實用技能學程、產業特殊需求類科、進修學校家庭年所得30萬以下、建教合作教育班等逐年實施免學費措施，另自99學年度起全面實施原住民學生免學雜費，合計99年度概估受益人數為15萬3,986人。

### (三) 健全高中課程發展，培養現代國民

#### 1、背景與措施

- (1) 為使高中課程健全發展，落實相關實施配套措施，建立課務發展工作圈及學科中心運作機制，期發揮學科專業與課務行政運作橫向整合功能，落實高中新課程綱要推動成效，並積極研修國文科及歷史科課程內容，以符應社會各界期待。
- (2) 推動原則：落實學校本位特色；符應教師教學需求；重視學生學習需求；培養未來世界公民所需具備的知識與能力。
- (3) 統整課務發展工作圈及學科中心運作機制，發揮學科專業與課務行政運作橫向整合功能。

#### 2、執行成效

- (1) 99年3月設置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發展會，聘期自99年3月1日起至100年2月28日止，審議國文、歷史課綱草案及課綱相關事項。99年9月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發展會審議通過普通高級中學國文科課程綱要並發布，自101



學年度高中一年級起逐年實施。

- (2)建置「課務發展實務網站」，提供課程修訂資訊、課程發展經驗及課程相關意見交流平臺，並定期調查蒐整各校執行進度、課程開課規劃模式、教師調度及進修需求、選修科目開設情形等資料，進行分析；藉網路系統與全國各高中建立完整溝通管道。

#### (四) 優化中小學校園建設，建構完善學習環境

##### 1、背景與措施

- (1)校園安全為教育事務之首要，惟經查中小學校舍多有老舊及其耐震能力不足的問題，此對師生安全將造成威脅；為解決上述問題，本部提出「加速高中職老舊校舍及相關設備補強整建計畫」，及「加速國中小老舊校舍及相關設備補強整建計畫」，以期全面改善中小學校舍老舊及耐震能力不足問題，並營造優質安全的校園學習環境。
- (2)預計於 98 至 100 年度完成高中職校舍補強工程 515 棟及拆除重建工程 51 校 1,275 間教室之發包作業，改善及充實教學環境等設備計 779 校次；另預計完成國中小校舍補強工程 896 棟及拆除重建工程 192 校(次)3,891 棟(次)之發包作業，並改善及充實教學環境設備計 5 萬班。
- (3)相關措施包括：改善及充實教學環境設備，強化校園基礎設施設備；全面進行校舍耐震能力評估，進行校舍安

全檢測並據以排序；建齡較輕但耐震能力不足之校舍，將以結構補強方式進行改善；已逾建物使用年限且耐震安全較有疑慮之校舍，將進行拆除重建。

## 2、執行成效

### (1)高中職部分

本計畫98及99年度補助項目中，迄今已完成高中職校舍「補強工程」686棟及「拆除重建工程」48校1,200間教室之發包作業，並改善及充實教學環境等設備達1,087校次，期能有效改善校舍老舊及危險教室問題，以確保學校師生安全及提升學校教學所需與師生教學效果。另已完成高中職校舍耐震能力「詳細評估」944棟，並據以建置校舍耐震資料庫，有助於掌握校舍現況及安全性，並逐年進行改善。

### (2)國中小部分

本計畫98及99年度補助項目中，迄今已完成國中小校舍「補強工程」723棟及「拆除重建工程」155校(次)、3,055間(次)教室之發包作業，有助於改善國中小校舍老舊及耐震能力不足問題，並期確保學校師生安全。另已完成國中小校舍耐震能力「初步評估」8,262棟及「詳細評估」3,052棟，並據以建置校舍耐震資料庫，有助於掌握校舍現況及安全性，並逐年進行改善。此外，98年度國中小並已「改善及充實教學環境設備」達7萬5,162班，對於營造優質校舍學習環境，極具助益。

## 四、精進中小學師資培育，提升師資素質

### (一) 恢復舉辦師鐸獎 激勵教師士氣

#### 1、背景與措施

- (1) 為發揚尊師重道優良傳統，提振專業精神，透過表揚特殊優良教師，藉以喚起社會民眾尊師重道之精神，激勵教師服務熱忱；另期藉以建立教育積極典範學習。
- (2) 爰本部於99年將自71年創設乃至90年停辦的師鐸獎表揚優良教師活動恢復辦理，以獎勵特殊優良教師。

#### 2、執行成效

98年12月22日將師鐸獎評選及表揚活動實施要點報行政院，完成核定程序。99年3月4日台人(二)字第0990024237C號令訂定發布「師鐸獎評選及表揚活動實施要點」，鼓勵各公私立機關學校及經許可設立之民間團體組織或基金會，於99年3月31日前踴躍向所屬(所在地)之直轄市、縣(市)政府提出推薦。經過初審與復審兩階段嚴格評選，共計選拔出校長15人、教師54人、軍護人員3人，合計72人獲獎者，於99年8月24日公布得獎名單、編印得獎事蹟專輯，並於99年9月28日與服務屆滿40年之資深優良教師及第5屆教育奉獻獎得主在臺北陽明山中山樓隆重舉行公開表揚大會，會後並獲總統款宴與嘉勉，以表揚他們獻身教育的成就與辛勞。

## (二) 健全私校退撫管監機制，保障私校教職員權益

### 1、背景與措施

- (1) 私立學校及其教職員對我國教育貢獻很大，惟其退休制度存有退休準備金不足、教職員退撫給與偏低及退休教職員沒有年金性質定期給與等問題待解決；爰 99 年 1 月 1 日施行「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期落實「教師福利待遇，公私逐步齊一」的政策。
- (2) 依私校退撫儲金新制採確定提撥制，退休金領取之金額多寡與儲金撥繳數額及操作績效緊密相關；另輔導成立儲金管理會，負責儲金收支、管理及運用，以謀求私校教職員同仁的最大權益；再本部成立儲金監理會，以監督考核儲金管理會，讓教職員權益多一層保障。

### 2、執行成效

- (1) 自 99 年 1 月 1 日私校退撫儲金新制實施起，儲金管理會已經按月執行儲金之收繳（教職員 35%、學校及政府各 32.5%）工作；同時提供「即期終身年金保險」及「保本即期終身年金保險」等 2 種年金商品供退休人員選擇。截至 99 年 12 月止，參加儲金制私校教職員約為 6 萬 4,437 人，儲金每年撥繳約為 62 億元，已委由金融機構代為收繳、保管，將來再逐步委託運用。
- (2) 另學校得針對教學、研究、服務等貢獻優異之教師，由

學校與教師共同增加提撥，其提撥率每增加 2%，一次退休金將增加約 100 萬元，如選擇定期給付每月約增加 5,000 元。

### (三) 強化中小學師資培育，提升師資素質

#### 1、背景與措施

為落實多元優質的師資培育制度，提升教師專業素質，本部推動「中小學教師素質提升方案」，檢討修正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落實培育與致用符應原則；調整規劃師資培育數量，優質適量培育教師；辦理大專校院師資培育評鑑，執行獎優汰劣之師資培育政策；發展師資培育大學特色，建立師資永續培育及優質發展之完整專業體系；完備師資培育法制體系，確保師資培育品質。

#### 2、執行成效

##### (1) 推動「中小學教師素質提升方案」

結合本方案10大重點、25項執行策略執行成效追蹤考核，朝專業化、優質化及卓越化目標邁進，逐步提升教師素質，持續以中小學教師素質提升方案為基礎，結合本部師資規劃培育司職掌任務，研擬師資培育政策報告書。

##### (2) 提升教師專門學科教學能力

為提升教師基本學科教學能力，落實培用符應原則，本部配合99學年度實施之普通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及職

業學校群科課程綱要，以99年2月8日台中（二）字第0990014281C號令修正發布高級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英文科等92科科目及學分對照表，提供各師資培育之大學規劃專門課程之參據。截至99年12月底止已受理審查之專門課程共計：32校423件；同意核定共169件。

### (3) 強化教育實習輔導效能

提供師資培育之大學及教育實習機構經費資源，建構完善實習環境，本年度共補助54所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落實教育實習輔導工作，計新臺幣570萬元；另補助33所師資培育之大學遴薦72所優質教育實習機構，強化教育實習輔導效能，激勵優質教育實習機構善實習環境，計新臺幣1,800萬元，並於99年11月間辦理「99年度教育部全國教育實習輔導工作優質典範分享研習會」邀請優質教育實習機構進行分享經驗，凝聚師資培育之實習輔導政策措施與實務作為之共識。

### (4) 規劃辦理卓越師資培育特色議題計畫

落實第八次全國教育會議建議事項，植基於歷年推動師資培育之大學發展卓越師資培育計畫之基礎，於99年11月25日修正發布「教育部補助辦理卓越師資培育特色議題計畫作業要點」，鼓勵將師資培育納為校務推動重點學校提出師資培育改進方案。擴大補助各校發展師資職前

培育各特色面向(師資生遴選輔導、培育課程、潛在課程、師資培育之大學基本任務等)精進作為，並作為本部未來遴選師資培育精緻大學之參據，以全面提升師資培育素質。

(5)辦理卓越師資培育獎學金計畫

為吸引優秀學子投入教育行列，提供每位獲獎學生每月新臺幣8,000元。99學年度共計12校參與，每年獎勵名額計540人，截至99學年度第2學期，獲師資生共計1,161人。

(6)鼓勵師資生教育服務學習

推動史懷哲精神教育服務計畫，鼓勵師資生為國中小弱勢家庭學童、低學習成就學生進行課業輔導，以嘉惠偏鄉及都會弱勢學童。99年度計有31所師資培育之大學參與，參與服務之師資生約800人，受惠學童人數達2,700人。100年度持續強化宣導，預定4月份開始受理各校申請作業。

(7)完成99年度教師資格檢定考試

秉持「優質適量」之師資培育政策，以「難易適中」、「合理化」作為組題原則，99年度應考人數達1萬1,000人，通過人數為6,852人，及格率為63.86%。

(8)提供師資培育助學金

鼓勵家境清寒或成績優異之自費生申請，並由學校提報教育關懷輔導計畫，推動師資生參與輔導弱勢學童課業，以

培養具教育關懷之師資生。99年度共補助22所私立師資培育之大學學生計598人次，總計新臺幣1,420萬元。

(9)調整規劃師資培育數量

99學年度核定各師資培育之大學師資生招生數量計8,825人，相較93學年度核定最高峰為2萬1,805人，減量達59.53%；近期研擬規劃第2階段師資培育數量規劃方案中，以符應精緻適量培育師資目標。

(10)出版中華民國師資培育統計年報(98年版)

為使師資培育資訊更臻完善，本部建置師資供需評估機制，編印本統計年報，進行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師資培育各層面分項、分齡、分區、分科之現況統計，分析儲備師資人員就業情形（包括公職與其他行業別），提供全國師資人員職涯規劃、各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政策研議及各師資培育之大學辦學參考。

(11)辦理師資培育大學評鑑

辦理98年度師資培育大學評鑑列為2等之6所師資大學6個類科複評作業，至99年12月完成實地訪評作業及受評學校申復事宜，預定100年2月公告評鑑結果。另研擬完成新一輪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指標及作業程序草案，將完備行政程序後，預定101年度起實施。



#### (四) 強化教師進修機制，促進教師專業發展

##### 1、背景與措施

- (1)由於現代社會瞬息萬變，知識更新愈來愈快速，學生個別差異趨向多元分殊，爰教師專業必須與時俱進成長。
- (2)民主社會及家長教育參與權發展結果，國人與學生家長對於教師專業素養與現的關注與要求日益殷切。
- (3)本部規劃提供多元化之教師進修管道，鼓勵社會教育機構或法人公私協力辦理教師進修；協助各師資培育之大學加強推動地方教育輔導，提升師資培育及地方教育品質。

##### 2、執行成效

- (1)99年度首度辦理社會教育機構或法人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進修認可辦法相關申辦作業分區說明會，另99年共計審查33單位221案，並於9月至10月辦理實地訪評，訪評結果計有5個單位通過，1個待改善需填報自我改善計畫報部備查，對於把關教師進修課程辦理品質實有助益。
- (2)核定師資培育之大學開設99學年度教師在職進修碩士位班計有14校84班2,013人；另持續補助各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教師在職進修第二專長/專長增能學分班，99年度共核定24校開設206班，並補助辦理中小學在職教師英語研習活動，計9校共57班1,710人。

- (3)為提升師資培育及地方教育品質，99年度核定補助16所師資培育之大學依其教育專業及特色結合鄰近師資培育大學、地方政府及學校共同研商規劃地方教育輔導工作，提供教師在職進修，協助教師持續學習，強化教師專業知能，並首度辦理典範教學示例教學觀摩展示會。
- (4)發行《中華民國教師進修統計年報（98年版）》，98年全國在職教師平均研習時數達64.05小時較97年增加13.11小時；全國各級學校及單位辦理之教師進修活動達14萬5,976場次較97年增加4萬8,805場次。

## 五、強化高等教育人才培育，促進國家發展

### （一）加強高等教育人才培育，全面增進國家發展

#### 1、背景與措施

- (1)隨著知識經濟及創新經濟時代的到來，產業應以創新及研發能力提升競爭力，因此提供各級產業技術及研發所需人力資源及未來產業所需具創新及整合能力、國際視野及跨領域能力人才為高等教育人才培育之重要發展課題，且學校如何面對外界環境變遷，提供良好的教育品質，亦成為當前刻不容緩的教育課題。

(2)建立人才供需調節機制，培育專業人才；增進學生業界經驗及專業能力，縮短學用落差；活絡社會人士進修管道，完備終身學習教育體系；培育具國際移動能力之本地人才，並吸引境外優秀人才來臺就學。

## 2、執行成效

(1)依據 99 年召開之全國人才培育會議結論，發展具前瞻性之高等專業人才培育改革方案，促使高等教育人才培育機制符合產業需求，以培養中高階、能與國際接軌之專業人才。

(2)本部依據全國人才培育會議結論，積極推動 7 項創新措施方案，包括提升國民及各級學校學生核心能力創新措施、建構職能導向之教育能力標準暨落實專業證照制度、成人就讀大學彈性方案、改善偏遠地區學校師資方案、大專校院學生校外實習資訊平台建置計畫、延攬及留住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實施彈性薪資方案及高等教育雙向留學方案。其中，延攬及留住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實施彈性薪資方案奉行政院核定自 99 年 8 月 1 日起實施；另成人就讀大學彈性方案，亦即將於 100 學年度起適用，其餘各項方案亦陸續推動中。

## (二) 執行邁向頂尖大學計畫，提升高教競爭力

### 1、背景與措施

- (1) 在全球性競爭下，知識和創新成為提升國家競爭力的利器，各國競相投入知識的創新及人才的培育，尤其是大學學術卓越的追求及菁英人才的培育，並投入龐大的經費或大幅改革政策以提昇高等教育品質。
- (2) 我國自 95 年起推動「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第 2 期更名為「邁向頂尖大學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在執行 5 年多以來(統計至 99 年 12 月底止)，受補助學校在教學、研究、國際化、產學合作等方面均有明顯之成長，在世界大學排名亦大幅上揚。
- (3) 本計畫第 2 期以「邁向頂尖大學」為目標，將在第 1 期的推動基礎上，以研究中心或重點領域做為平臺整合各界資源，全面提升教學研究能量，並強化與國際知名大學合作，持續追求專精領域教學與研究之卓越，以符合未來產業變化需求，成為學術與應用並重之研發基地，進而使學校「邁向頂尖大學」，並帶動國內整體高等教育水準之提升。

### 2、執行成效

- (1) 世界大學排名：英國高等教育調查機構 QS 公司世界大學排名，國立臺灣大學排名 94 名；英國泰晤士報 99 年世界大學排名，我國清華大學、臺灣大學、交通大學及中

山大學均進入世界前 200 大，尤以國立清華大學排名第 107 名；上海交通大學世界大學前 500 大評比，99 年共有 7 校進榜，國立臺灣大學排名第 127 名，為兩岸三地大學之首。

- (2) 人才培育：由國外延攬優異人才擔任專任教師共 686 人；另各校近年來加強招收弱勢學生，招收之新生人數，成長 160%。
- (3) 產學合作：獲補助學校「國際論文數」，成長率 51%；學校「產學合作金額」，成長率為 27%；「專利授權數與品種授權數」，成長率 77%；「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成長率 166%。
- (4) 教學研究：若以我國大學 99 年 ESI 論文數排名觀之，在 ESI 區分之 21 個領域中（不含跨領域），我國大學已有 16 個領域進入世界前 1%，其中電腦科學、工程、材料科學、生態學/環境學、化學、臨床醫學、藥理學與毒物學、物理學、地球科學及農業科學等 10 個領域，均有學校進入世界前 100 名，係我國具國際競爭力之領域。
- (5) 國際化與國際合作：獲補助學校之「就讀學位之國際學生數」成長率 41%；「交換國際學生數」，成長率 115%；「重要國際學術會議舉辦數」，成長率 172%；國外學者來訪人次，成長率 60%。

### (三) 推動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提升教學品質

#### 1、背景與措施

- (1)由於我國大學數量急速擴充，從傳統的菁英教育轉型為大眾教育，改變了大學教育的性質，大學必須同時兼具教學、研究及服務之多元功能。
- (2)本部 94 年度於一般大學推動「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並自 95 年度起以 3 年(95-97 年)150 億元之特別預算補助各大學(含體育、技職、師範及教育大學校院)，並區分一般大學與技職校院分別執行。計畫實施迄今已帶動各大學重視教學之風氣，亦建立各界對教學核心價值之認同。因計畫普遍獲得各大學及外界之肯定與支持，爰廣續推動第 2 期(98-101 年)計畫，打造台灣未來競爭力。
- (3)本計畫係以競爭性經費機制協助大學深化各項教學品質改進措施，據以引導大學發展特色，滿足高等教育多元化發展之需求。

#### 2、執行成效

本計畫計畫執行6年多以來，獲補助校數大學校院部分已由94年之13校成長至99年之31校，技職校院部分由95年之30校成長至99年之32校，統計截至99年12月底之成果：

##### (1)教師教學面

- ①提升教師專業知能：一般大學與技職校院獲補助學校均

已 100% 成立協助教師教學發展之專責單位。透過舉辦優良教師教學觀摩會、各類教學研討會與研習活動、成立教師專業成長社群，以提供教師實質上之協助，提升教師參與意願。98 學年度 32 所獲教學卓越計畫補助之技職校院每位教師平均參與教學專業成長活動(含講座、研習等)約為 6.54 次。各校除編撰新進教師手冊外，並陸續建置新進教師領航系統(如 mentor 制度)，增進教師之教學能量，並促使其儘速融入教學環境。一般大學新進教師接受輔導之比率已達 93.70%。

- ② 建立輔助教學支援系統：獲補助學校均已 100% 訂定教學助理聘用、培訓之辦法，並成立學習社群或讀書會，提供學生優質之學習環境。透過教學助理輔助課程進行，例如課前協助老師製作課堂教材並公布上網、課堂中協助學生學習、課後輔導學習落後學生解決學習困難，可適時降低教師授課負擔，並順利協助學生能獲得良好的學習成效。
- ③ 獎優汰劣，貫徹落實教師評鑑制度：獲補助學校均已 100% 通過教師評鑑辦法，學校除針對教學、研究、服務及輔導等面向進行評鑑外，亦可依照學校性質增加評鑑項目，針對未獲評鑑通過之教師並設立相關之輔導措施，以落實教師獎優汰劣之效。
- ④ 落實教學評鑑制度：獲補助學校均已 100% 辦理教學評鑑，使學生意見得以具體反映，教師除自我檢視教學成

效外，亦能檢討教師授課內容以適時調整課程，提升學生對課程內容吸收度。

- ⑤降低教師授課負擔：為減輕教師授課負擔提高教學品質，學校亦規劃相關措施以降低生師比及調降專任教師授課時數，如增聘教師、訂定教師減授鐘點辦法，增加教師專注教學之機會，緩解教學與研究雙重壓力，減輕教師授課負擔。98 學年度獲補助學校之全校生師比較 95 學年度降低 0.98，各級教師每週授課時數平均降低 0.55 小時。

## (2)學生學習面

- ①「從入學到畢業」之全面性學習暨生涯輔導：獲補助學校均已 100% 建立以「學生」為主體之學生學習及生涯輔導規劃機制，諸如大一新生輔導機制（如世新大學之新鮮人守護神等）、電子學習履歷（如逢甲大學之 e-portfolio 制度）、教學助理制度、補救教學措施、專業科目輔導機制（如藝術類大學等）、深耕讀書會、心理諮商、設立生涯輔導專責單位等。

### ②設置自學環境

獲補助學校均 100% 建立語言學習區（如英語、日文等）或自學中心（學習資源中心），使學生可隨時獲得外語學習之資源，並提供優質之學習環境。

### ③落實學生學習成效考核及發展學生基本能力指標

獲補助學校均 100% 訂有英文能力檢定機制，並加速建



立英文畢業門檻或學分抵免配套措施。此外，亦陸續著手研擬基礎能力(資訊、華語文或體適能)與專業能力指標，並嘗試透過統一教材、進度與會考等機制確保學生學習成效。

### (3)課程改革面

- ①健全課程委員會運作：獲補助學校之課程委員會均已100%納入校內外專家學者、教學單位主管擔任審查與諮詢工作，更加入學生、畢業校友及產業界代表，以針對學生需求及產業趨勢進行完善之課程檢討與規劃。
- ②進行共同、通識及專業課程結構及內容之調整及改革：獲補助學校均100%由各院系所依發展特色及課程規劃調整共同及專業課程結構，如修訂共同必修課程、調整必選修學分數等，並配合社會發展需求改善原有通識課程，積極開設跨領域，整合學程使學生具備多元知能，提升學生就業競爭力。
- ③建置完善選課及學習環境：一般大學獲補助學校之課程大綱上網率自97學年度已達100%，教材內容上網率平均達77%以上，且均建立e化全校性課程互動平台。技職校院獲補助學校之課程上網率亦於98學年達100%。
- ④強化學習內容以協助學生就業之作法：獲補助學校之課程設計已積極增加與產業之關連，如增加學生至產業實習機會、邀請產業界人士授課、課程設計結合實務個案之研究、加強產學合作及鼓勵學生參與專業證照考試

等，使學生更進一步了解職場環境與產業特性，增加就業競爭力。

#### (四) 推動彈性薪資方案，延攬及留住特殊優秀人才

##### 1、背景與措施

(1) 為因應歐美、新加坡、香港及中國大陸部分大學以較優渥之薪資羅致人才，致國內大專校院優秀教師流失，對我國留住及延攬人才任教職造成衝擊，爰在政府財政負擔內及財源籌措考量前提下，規劃推動大專校院教師彈性薪資，以延攬及留住大專校院特殊優秀教師。

(2) 藉由實施大專校院教師彈性薪資，使大專校院教師及研究人員的實質薪資差別化，以具延攬及留住特殊優秀教師之薪資給與條件，進而提升國家競爭力與培育優質人才。

##### 2、執行成效

(1) 案經行政院 99 年 7 月 30 日函復本部同意照辦，爰自 99 年 8 月 1 日起實施。

(2) 本部提供「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經費共 16 億元供各大學實施彈薪制度；由大專校院依本部所訂「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彈性薪資支給原則訂定說明」之原則，自訂彈性薪資支給規定後，報本部備查。目前各大專校院已逐步建置彈性薪資機制，已有 35 所公私立大專校院建置該校彈

薪機制。各校彈薪機制應明定下列事項：

- ①特殊優秀教研人員之認定，應兼顧教研人員教學、研究、服務各面向之績效，並應經學校校內審核機制及組成審查委員會評估績效卓著者，方可獲得彈性薪資之給與。
  - ②校內審查委員會應依各該專業領域之國際水準，訂定欲延攬或留任之各類頂尖人才之任用標準及未來績效要求。
  - ③應訂定核給薪資之最低差距比例、核給期程、各類頂尖人才之核給比例。
  - ④應訂定定期評估標準。
  - ⑤應訂定對新進國際人才提供之教學、研究及行政支援。
- (3)本部籌編 1 億元經費之運用採個案審查，由未獲「邁向頂尖大學計畫」及「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經費補助學校，或「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獲補助在每期 3,000 萬元以下之學校向本部申請補助。99 年度通過獲獎人 28 名，每名可獲 3 年共 150 萬補助。

## (五) 落實技職再造方案，促進技職教育優質化

### 1、背景與措施

- (1)技職教育在過去培育無數的基層技術人才，促進臺灣經濟與社會的發展，其貢獻應予肯定。但隨著社會變遷及產業升級的趨勢，近十年來技職教育面臨產學落差及國際競爭等挑戰。

(2)本方案以「強化務實致用特色發展」及「落實培育技術人力角色」為定位，分10項策略，包括：①強化教師實務教學能力，②引進產業資源協同教學，③落實學生校外實習課程，④改善高職設備提升品質，⑤建立技專特色發展領域，⑥建立符合技專特色評鑑機制，⑦擴展產學緊密結合培育模式，⑧強化實務能力選才機制，⑨試辦五專菁英班紮實人力，⑩落實專業證照制度。

## 2、執行成效

### (1)強化教師實務教學能力

①98年11月25日發布「補助技專校院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服務作業要點」，執行期程自99年6月1日至102年6月30日止。

②本計畫99年審查結果計有89所學校221案通過審查，補助總經費計4,184萬5,500元，獲補助參與教師數計1,975人。

### (2)引進產業資源協同教學

①98年9月29日發布「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要點」，執行期程自99年7月1日起至102年6月30日止。

②本計畫99年審查結果共有88所學校通過，補助總經費計8,083萬5,764元。

### (3)落實學生校外實習課程

①98年11月3日發布「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開設校外實習

課程作業要點」，並於100年1月21日修正發布「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開設校外實習課程作業要點」第6點，擴大補助海外實習名額，強化跨國學習，執行期程自99年6月1日至102年6月30日止。

②本計畫99年審查結果計有87所學校通過審查，補助總經費計1億0,621萬8,000元，獲補助參與校外實習課程之學生總計8,510人次。

#### (4)改善高職設備提升品質

98年已補助本部所屬高級職業學校、高中附設職業類科學校、特殊學校(含綜合職能科)、綜合高中專門學程、實用技能學程及附設進修學校124校。職業學校群科課程綱要業於99學年度推動實施，本部除依「98年度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充實實習教學設備實施計畫」檢視各校上網填報執行進度及執行成果報告外，並規劃辦理「100年度教育部充實實習教學設備輔導訪視」，派員確實赴學校督導與考核，俾了解受補助學校是否確實達成前開計畫目標，以及實習教學設備之採購與使用情形。

#### (5)建立技專特色發展領域

99年7月28日修正「技專校院建立特色典範計畫補助要點」。99年11月10日前受理新案申請，99年12月15日前受理延續型案申請。100年度申請收件數計122件，經資格審查，計120件計畫進入初審、決審，預計於本年度3月公布審查結果。

## (6) 建立符合技專特色評鑑機制

辦理技專校院評鑑改進計畫，業完成科技大學（技術學院）評鑑指標修正草案，函請各校提供意見，並於2月22日召開指標修正公聽會。

## (7) 擴展產學緊密結合培育模式

目前已有產學攜手等6項產學專班及學程推展中，並持續以產學合作之培育方式，提供產業所需人才。

產學專班	作法
實用技能學程	①銜接國中技藝教育學生。 ②課程以技能實習為主，培育學生就業能力。 ③96學年度入學學生起，逐年實施3年免學費，99學年度一年級招生人數計約18,000人。
高職建教合作	①辦理模式分為輪調式、階梯式及實習式等，其中以輪調式最多。 ②98學年度起一、二、三年級學生3年免學費，99學年度一年級招生人數計約13,600人。
產業特殊需求類科班	①3年免繳學費。 ②各校依需求，辦理免試入學。 ③辦理免試入學學校，由本部專案補助，充實教學設備及實習材料費，以強化實習教學。
產學攜手合作	以3合1(高職+技專+廠商)方式，發展3+2、3+2+2、3+4或5+2之縱向學制。99學年度共計核定41件計畫，受益學生數約2,400人。
產業研發碩士	邀集合作企業共同規劃課程，作為強化產學合作基礎。99年度共計培育548名學生。
最後一哩學程	①學生畢業前1年開設，縮短產業界晉用新進人員教育時程與成本。 ②自97年度起本部與勞委會合作，依據該會評鑑結果，擇優予以獎助。98年度共計獎助9領域45件，99年度獎助案件刻正辦理中。

## (8) 強化實務能力選才機制

①98年7月16日已公告自100學年度開始實施「推薦甄選修改為個人申請」，四技二專推薦甄選更名為甄選入學，採個人申請方式辦理招生，考生至多可選填3個校系科組或學位學程。鼓勵各校第二階段採口試、實作、作品展示等方式考評學生實務能力。報名方式增加考生個別報名，報名資格增加高中職非應屆畢業生及同等學力考生。本入學管道預計100年5月中辦理報名。

②98年9月2日修正發布「中等以上學校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及保送入學辦法」部分條文。

## (9) 試辦五專菁英班紮實人力

99學年度共由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等5校5專班參與招生，每專班課程設計五專就學期間，先取得專業證照或實習經驗，使其具備職場就業力，並佐以二年期高等教育階段課程銜接，培養深化專業技能或具跨領域能力之專業人才。99學年度核定5校250名額，共錄取183名，其中37名學生係為考取當地前3志願明星高中學生，總錄取率為81%。100學年度本部共核定5校200名額(國立高雄餐旅大學改以原五專班別招生，其餘4校招生名額、班別不變)，另為簡化招生管道，100學年度五專菁英班納入全國五專各分區申請抽籤管道辦理。

## (10) 落實專業證照制度

持續鼓勵學生取得專業證照並兼顧質量，迄98學年度

止，技專校院在校生男生有8萬2,059張，女生有13萬3,248張，合計取得21萬5,307張證照。

## (六) 開創前瞻領域教育，增進人文科技素養

### 1、背景與措施

(1)為配合國家科技發展，陸續推動相關科技計畫，本部規劃先導性、前瞻性及實驗性之人才培育計畫或與學校教育、推廣應用相關之計畫，累積相當實務成果後，再推廣到其他學校，導引學校創新發展，以及提升人才培育素質。

### (2)本部推動重要科技計畫

- ①因應國家資通訊科技與產業及國家型科技計畫前瞻發展，推動前瞻晶片系統(SOC)設計、網路通訊、資訊軟體及無線射頻辨識系統(RFID)科技與應用等人才培育計畫。
- ②配合行政院六大新興產業，推動轉譯醫學及農學科技教育，強化醫學與農業生技產業化之人力建設。
- ③呼應節能減碳及能源科技之國家型計畫推展，提升綠色節能跨領域及工程科技系所人才系統設計能力，推動能源、工程科技跨領域綠色科技及產業設備系統設計人才培育計畫。
- ④防災教育向下扎根，強化校園安全，推動防災科技教育深耕實驗研發計畫。



- ⑤建立大一與大二優秀學生多元化學習管道，增加科學人才能量，推動大學跨學門科學人才培育銜接計畫。
- ⑥加強人文科技跨領域合作，及早培養學生面對未來社會變遷的能力，以及應具備之通識素養，推動人文教育革新、全球化下的臺灣文史藝術、新興議題與專業教育改革、海洋教育及通識教育等計畫。

## 2、執行成效

近年本部科技計畫推動成效優良，無論在前瞻領域及跨領域人才培育、創新策略推動及國際接軌方面，均有顯著性的成果，謹舉數例如下：

### (1) 前瞻領域及跨領域人才培育

- ①人文社科及科技教育先導型計畫業為相關前瞻領域或跨領域發展扮演先驅者角色，奠下良好或必要的基礎。例如：工程科技跨領域人才培育計畫、轉譯醫學與農學人才培育計畫早於行政院推動六大新興產業前即開始啟動，其後並於 99 年銜接能源國家型計畫；轉譯醫學與農學人才培育計畫於 99 年成立轉譯醫學及農學 7 項重點領域教學資源中心，推動區域教學資源整合，補助開設高階跨領域核心課程，培育學生數約 1,300 人次，補助開設轉譯醫農產業實習課程，赴業界實習學生數約 430 人次，以加強業界及學校合作，建立實習學分；而 96 年啟動之通識教育中程計畫，至 99 年止，無論是通

識課程教師社群之形塑、教學之充實改進乃至建構全校課程地圖、連結學生選課、職涯規劃及建立 e 化學習歷程檔案 5400 個等，已累積可觀成果，並推廣擴散至大學教學卓越計畫之推動中。

②科技計畫推動成立之跨校教學資源中心，已成為全國大學校院師生共同分享的平台。以前瞻晶片系統設計人才培育為例，計畫團隊發展行動裝置開放原始碼作業系統 Android 平台課程模組(Innovative Embedded System Curriculum on Android Platforms)」，獲谷歌學術研究獎助(Google Research Awards) 及美金 10 萬元補助。不但豐富我國大學校院嵌入式系統課程，甚至課程及實驗模組教材依 Google Research 推動模式，開放全世界使用。另計畫內之軟體工程聯盟加入國際開放式課程聯盟(Open CourseWare Consortium, <http://www.ocwconsortium.org>)，將軟體工程相關課程教材亦開放全世界使用，皆為我國在國際開放教學軟體(open courseware)貢獻國際社群的典範。

③因應新世紀網路通訊產業的快速發展與全球競爭，已建立全國通訊科技教育產學策略聯盟機制，成立「數位家庭」、「車載資通訊」、「數位電視與廣播」、「寬頻有線」、「無線通信」、「資通安全」、「手機通信」等 7 大重點領域聯盟中心，為未來 5-10 年前瞻技術與應用服務之需

求，培育優質跨領域人力。此外，結合車載資通訊及臺灣文史計畫團隊，雙方合作推動「文史脈流行動導覽服務平台建置」專題計畫，首度嘗試人文與科技師生異質組合方式，對促進跨領域學習及合作，具有相當之前瞻性與實驗性。

- ④透過計畫推動，領域師生有亮麗表現。以前瞻晶片系統計畫為例，學生參加國際實體設計會議所舉辦的 ACM ISPD 競賽(Association for Computing Machinery, ACM;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on Physical Design)，取得第三名的成績；在設計自動化會議(Design Automation Conference, DAC)、國際電腦輔助設計會議(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Computer- Aided Design, ICCAD)等國際會議上，我國學術論文得獎數已位居世界第二。
- ⑤在通識教育方面，透過推廣優質通識課程 97 門、遴選傑出通識教育教師 18 名，及以通識為核心之全校課程革新等措施的落實，已激發優秀教師之投入，通識教育課程計畫申請件數 96 年度為 108 件，99 年度已激增至 418 件，促進教學能量改進與教師社群發展，13 所大學校院進行全校性課程革新，規劃開設 229 門行動導向/問題解決導向課程、29 個跨通識及專業課程之整合型學程，並製作 151 門數位化通識課程，影響學生人數以數十倍計，重視通識教育的氛圍逐漸形成。

## (2) 創新策略推動及國際接軌方面

本部科技計畫在創新策略推動及強化國際接軌也有良好的成果，以 93 學年開始推動之工程科技教育先導型計畫為例，其成果相當豐碩，不但開國內系所教育認證先例，也間接影響大專院校系所評鑑發展走向。迄今國內已有超過 82% 以上之相關系所參與工程教育認證，99 學年度業進入第 2 週期，顯示工程教育認證已於國內深根。而負責認證工作的中華工程教育學會 (IEET)，更於短短 5 年內成為國際工程認證組織華盛頓協定 (WA) 之正式會員，此亦為我國第 1 個進入國際組織的教育品保機構。WA 會員國之間彼此認定通過認證系所畢業生學歷，並享有參與專業證照考選權利，有助於我國工程教育之國際影響力，吸引外國學生特別是東南亞國家學生來臺留學，以及畢業學生就業之國際流動機會。

## (七) 建立跨校智財聯合營運模式，提升產學合作能量

### 1、背景與措施

(1) 為提升大專校院產學合作績效，本部自 97 年起推動「大專校院產學合作績效激勵計畫」，擇優選定國立臺灣大學等(含高教及技職體系)11 校，補助其成立正式編制的產學營運中心，並引進具有資深產業經歷的大學技術經理人組成經營團隊，以提升大學從事技術推廣與智財管理

的效能與專業度。99 年度在「學校與企業產學合作之技轉案件金額」及「學校與企業產學合作之研究收入金額」等量化指標方面均已超過預期成果。

- (2)由於激勵計畫的執行成果已獲各界肯定，為進一步整體提升我國大專校院產學合作之能量，自 99 學年度起為期 3 年推動「大專校院產學合作網絡聯盟計畫」，藉由遴選營運體質與績效優良的大學產學營運中心擔任主導學校，與全國各大專校院簽訂策略聯盟契約。以互惠方式進行「技術盤點」與「智財增值」工作，擴大優質產學營運中心之營運規模邁向永續經營，並將產學合作之專業服務從原 11 校推廣涵蓋至全國大專校院。

## 2、執行成效

- (1)99 年度本部訂定「教育部推動大專校院產學合作網絡聯盟補助計畫實施要點」，並辦理專家學者評選後，擇優補助國立臺灣大學(生醫農健領域)、國立交通大學(電資通訊領域)及國立成功大學(機械材料領域)等 3 校共 3,000 萬元，辦理產學合作網絡聯盟計畫，以建立跨校型智財聯合營運模式。

- (2)99 學年度於量化預定達成目標

- ①產學合作網絡聯盟在該產業領域跨校型專利包裹成功技轉件數，年成長逾 10%。
- ②產學合作網絡聯盟在該產業領域提供聯盟學校專利服

務成功技轉件數，年成長逾 10%。

- ③產學合作網絡聯盟內參與營運並接受本部補助之主導學校與夥伴學校之產學營運單位，因提供聯盟學校專利服務而衍生之營運收益，達產學合作網絡聯盟專案進用人員薪資之一倍以上，年成長逾 10%。

## 六、強化高齡學習，建構多元在地化學習機制

### (一) 培養民眾學習興趣與意願，開放暢通之學習管道

#### 1、背景與措施

推展終身學習，建構學習的社會，使每個人均能人人學習、時時學習、處處學習，個人得以不斷成長，社會持續進步，達到永續發展。因此，本部推動多元終身學習政策及活動，如：99 終身學習行動年 331、非正規學習成就認證、開辦補習及進修學校、社區大學、空中大學等，以提高民眾學習興趣與意願。

#### 2、執行成效

- (1)推動「99 年終身學習行動 331 計畫」：鼓勵每人每天至少運動 30 分鐘、學習 30 分鐘及日行一善，同時規劃一系列具體措施，其配合辦理近 700 項活動。

- (2) 協調各縣市政府發送社區大學終身學習體驗券，或以「終身學習體驗週」方式提供民眾進行體驗，鼓勵民眾進修學習。99 年共有 18 個縣市共襄盛舉。
- (3) 邀集部屬 16 個國立社會教育機構聯合發行悠遊護照、辦理 350 場營隊、80 場講座、140 檔展演與 4,500 場研習，參加人次超過 240 萬。
- (4) 辦理全民樂閱讀推廣活動，計有 24 縣市選出 1 本代表性的好書，並利用校園巡迴講座、讀書會、成立閱讀活動主題網站、印製導讀摺頁、舉辦閱讀心得徵文比賽等活動，鼓勵全民培養閱讀習慣。
- (5) 遴選終身學習典範，選拔 40 名孜孜不倦學習之國中、小附設國民補習學校應屆畢業生、選拔 215 個終身學習行動家及 73 個終身學習楷模，進行表揚。
- (6) 以行善體驗為主題，推動「童軍 100，行善 100」系列活動，凡在 1 年內完成 100 件善行者，將可以獲頒善行獎章一枚，計有 300 名以上獲獎。
- (7) 發起「小市民大善行」活動，由部長頒發教育部一等教育文化獎章予靠著賣菜收入，幫助弱勢兒童、建立圖書館之陳樹菊女士，呼籲大眾共同參與日行一善的行善工作。
- (8) 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成立非正規教育課程認證中心推動認證作業，自 95 年 11 月至 100 年 1 月底，共認證 682 門課程，96 年申請認證課程計有 152 門，99 年成長至

314 門；為進一步提供民眾有系統之學習內容，規劃增加學程認證，並鼓勵各校採認經認證之學分。

- (9)99 年度補助各縣市政府成人基本教育計畫，辦理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 2,169 班，約 43,000 人參與學習，以持續降低我國不識字率，99 年我國不識字率為 2.09%。
- (10)輔導社區大學健全發展，深化社區學習。目前全國共有 82 所社區大學，每年約有 23 萬學員進行學習，共計開設約 1 萬 4,000 門課程，提供民眾終身學習機會；另本部強調社區大學財務之合理性，於 99 年度全面實行會計師簽證之稽核，以達到民間團體對財務之課責；且為深化社區教育發展方向與策略，於 98 年補助國立政治大學成立社區學習研究發展中心，建立社區大學課程及發展經驗知識庫，並辦理社區大學重要議題論壇，以建構未來社區大學發展方向。
- (11)為整合社區學習資源，提供終身學習支援管道，99 年推動學習型社區方案之 4 個示範學習型縣(市)均有不同發展特色：臺北市發展終身學習城市、苗栗縣發展智慧型城市、嘉義縣發展觀光休閒教育、臺南市發展大廟興學；並聘請 15 名專家學者組成學習型社區輔導團，協助地方政府推廣學習型社區之概念。
- (12)為使國中小補校教學設備、空間作有效運用，除持續保留補校進修教育及終身學習之功能，並活化提供社區成人及高齡民眾多元性學習平台，99 年度選出臺北市永春



國小、澎湖湖西國小等 15 所國小補校，將現有學習空間轉型為「社區性多功能學習中心」，以便社區民眾使用。

(13) 依據本部補助社會藝術教育活動補助規定，99 年度受理補助大專校院所、社教機構、立案之民間團體及演藝團體等 333 件計畫，約 1,200 場次。為深耕校園美育，提升全民藝術素養及鼓勵藝術創作，本部輔導社教館所辦理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及全國學生創意偶戲比賽暨教育部文藝創作獎；全國學生音樂比賽 98 學年度比賽項目共分為 204 個類組，共計 1,160 個隊伍及 1,697 名個人進入決賽，83 個團隊及 13 位個人獲特優獎項；全國學生美術比賽，99 學年度送件數共計 8,122 件，獲獎共計 2,136 件（含特優 94 件、優等 99 件、甲等 153 件及入選 1,786 件）；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 98 學年度共計 8,400 人參與（全國 23 縣市 140 隊參賽隊伍）；全國學生創意偶戲比賽 98 學年度共 105 個團隊參賽；文藝創作獎 99 年總計參賽件數達 947 件，計 65 件獲獎，得獎人 63 名。

(14) 為帶動教育基金會公益創新的理念與思維，並活化台灣的教育公益事業，本部自 98 年 6 月至 99 年 12 月推動「教育公益提案與扶植團隊甄選實施計畫」，以鼓勵文教基金會從公益的核心與價值出發，跨越組織、界別從事公益之創新提案與合作，並針對本部重要政策，如社區、老人、家庭、多元文化、弱勢關懷、閱讀及品格教育等，

組成公益扶植團隊，以整合公益資源。100 年轉型為教育基金會終身學習圈方案，以擴展各項教育議題，增加全民終身學習機會，業審查完成 100 年學習圈組長 7 項計畫，結合組員 120 家基金會，共同推動約 130 項以上公益活動計畫，以連結民間社會資源共同推動終身學習社會，創造教育之進步與社會之改革。

## (二) 重視高齡學習，建構終身多元學習機制

### 1、背景與措施

人口老化是世界先進國家面對的新挑戰，臺灣亦同樣面對此一議題。經統計，99 年臺灣 65 歲以上老年人口為 248 萬 7,893 人，占 10.74%)，而 55 歲至 64 歲以上的人口數高達 259 萬 9,810 人，未來 10 年這些國民將達到 65 歲，如能在此時培養國人具備終身學習觀念，將有助於個人之健康之維持，減少醫療支出。本部於 95 年發布「邁向高齡社會老人教育政策」白皮書，以終身學習、健康快樂、自主尊嚴、社會參與為四大願景，落實在地化的老人學習體系，並培植社區專業人力及落實退休前生涯規劃。

### 2、執行成效

#### (1) 建構在地學習體系

① 運用學校空間，招募社區中老年人，廣續推動 9 所「高

齡學習中心」及 3 所「社區玩具工坊」，讓學校成為學生及老人學習的地方，99 年執行 1,612 場次活動，計有 4 萬 9,237 人。

②99 年於共建置 205 個鄉鎮市區，結合在地化的學習組織，如：學校、圖書館及民間組織等，設置 210 個樂齡學習中心：參加對象以 55 歲以上之社區中老年人為優先，招募志工成立「樂齡志工隊」，以協助中心推動樂齡學習中心工作。辦理基礎研習（如：終身學習、健康老化、家庭人際等議題）、系列課程（如：藝術學習、資訊學習等）、專業課程（如志工培訓等），99 年全國各樂齡學習中心共計辦理 3 萬 6,324 場次活動，80 萬 1,852 人次參與。

## (2) 創新老人學習系統

①99 年度創新規劃於大學校院設置 56 所「樂齡大學」，以 18 週學制之學習方式，讓老年人進入校園和學生共同學習，促進世代交流，計開設 77 班，計有 2,320 名中老年國民參加。

②99 年度創新實施「樂齡學習班」，優先補助有閒置教室之學校，採小班教學，補助辦理老人學習活動，並於 99 年試辦 41 班，計 845 人參與。

## (3) 建立專業化系統

成立「樂齡教育行動輔導團」，建構完善輔導與督導制度，培訓老人教育種子師資。99 年研編完成 6 本樂齡學

習教材，辦理完成 3 區樂齡學習資源中心聯繫會報，99 年 5 月至 6 月完成評鑑全國 86 所樂齡學習資源中心，並於 99 年 9 月 17 日辦理全國樂齡學習中心成果觀摩交流會議，來自全國 202 個鄉鎮市區樂齡學習中心代表共 460 人出席。

#### (4) 提升老人人力資源再運用

- ① 目前各縣市所設置之 210 個樂齡學習資源中心及 12 個社區終身學習中心，約有 6,413 名志工，其中 50 歲以上的占 3,659 名（51-64 歲 2,538 人、65 歲以上 1,121 人），期待將高齡人力資源（含退休教師）活化運用於社會。
- ② 本部於 99 年 10 月 7 日辦理「第 2 屆銀髮教育志工獎」，表揚 60 名銀髮教育志工楷模，藉此鼓勵各單位開發銀髮志工及組成志工隊，鼓勵退休人士將經驗與智慧再貢獻於社會。

#### (5) 補助民間團體及各機關辦理老人教育活動

補助政府機關及民間團體辦理 64 項社區老人教育計畫，計辦理 1,548 場次，13 萬 9,754 人參與。

#### (6) 推動世代之間教育活動

- ① 推動訂定祖父母節：為彰顯祖父母對家庭社會的貢獻與重要性，本部於 99 年度推動訂定祖父母節，並發起自 100 年起，將每年 8 月的第四個星期天訂為「祖父母節」。辦理包括「祖孫互動傳真情・代代同樂學習趣」嘉年華活動、「祖孫夏令營」活動、「大手牽小手-代代（帶帶）攜

手學習趣(去)」活動、祖父母節國際實務論壇、第2屆銀髮教育志工表揚等系列活動，鼓勵年輕世代建立對「老人」、「老化」的正向態度，以「教育」搭起世代的橋樑。

②補助各縣市家庭教育中心辦理1,553場次代間教育活動計畫，計有51萬9,461人參與(含祖父母節活動)。全國202所樂齡學習中心配合辦理祖父母節代間教育活動，每中心至少辦理1場次，計約210場次。

③舉辦「父母心、祖孫情」全國家庭教育戲劇表演競賽，以全國各級學校學生為主，從小培養關心父母、尊敬長輩之心，進而擁有良好品德，受益一生，99年至100年審查程序分為書面審查、複賽及全國決賽，書面審查已於99年12月完成，全國計有216校進入複賽(國中組及國小組)及決賽(高中職組及大專校院組)。

### (三) 重振家庭價值，營造學習型家庭

#### 1、背景與措施

因應人口結構快速改變，家庭型態愈趨多元。99年以重振家庭價值為中心理念，並以培養孩子孝親、敬老及尊老的健康人格，提升其品格涵養，增進父母親職效能及培訓學校教師家庭教育專業知能為主軸計畫。輔導地方政府推動婚姻教育及親職教育，將單親家庭、隔代教養家庭等，列為優先接受家庭教育服務對象，以強化家庭

教育功能，關懷輔導弱勢家庭，並推動新移民教育政策，建立外籍配偶終身學習體系，協助融入臺灣家庭與社會，促進在地國際文化交流與融合。

## 2、執行成效

(1)輔導地方政府依法設置家庭教育中心，建構家庭教育推動網絡，辦理各類型家庭教育活動

①99 年各直轄市、縣市家庭教育中心提供諮詢服務，共計 9,955 件，以諮商家庭問題、婚姻問題及親子問題為最多。

②99 年各直轄市、縣市家庭教育預防推廣活動共計辦理 1 萬 2,658 場，有 159 萬 7,533 人次參加；另核定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家庭教育活動計 235 案，有效擴大家庭教育推廣管道。

③於 99 年 9 月 2 日至 10 月 13 日期間，辦理 7 梯次「家庭教育種子教師培訓工作坊」，培訓種子教師達 1,200 名，同時完成教師資料庫建置；另 99 年各直轄市、縣市家庭教育中心志工培訓人數共計 1 萬 1,034 人次。

④對致力於家庭教育工作辛勤付出的個人與團體，給予鼓勵與肯定，於 99 年 10 月 12 日辦理「表揚推展家庭教育績優個人及團體」，共計表揚 17 位績優工作人員、27 個績優團體及 78 位績優家庭教育志工。

⑤本部依據家庭教育專業人員資格遴聘及培訓辦法之規定，自 94 年 8 月起辦理「家庭教育專業人員資格」認

定，截至 99 年 12 月累計審核通過 799 人取得家庭教育專業人員資格。

- ⑥舉辦「預約幸福—You Need to Know」手機簡訊活動，總計收到民眾傳送手機簡訊 2 萬 8,982 則，有效簡訊為 2,264 則，共選出特優 5 名，其他 5 種獎項共 210 名。
- ⑦委託世新大學民意調查中心進行「國人之婚姻態度及對婚姻教育之需求」全國民意調查。
- ⑧為強化民眾對婚前教育內涵之認知，完成拍攝「學習，讓我們更相愛」婚前教育 CPR 宣導影片，並上傳 YouTube、家庭教育專網及提供作為婚前教育活動媒材之用。
- ⑨補助各縣市家庭教育中心辦理婚前/婚姻教育活動，計辦理逾 828 場次，12 萬 9,183 人次參加。
- ⑩研發印製「牽手練習曲—婚姻學習手冊」及「愛的存款簿」各 3,000 冊，增印「幸福拼圖」等婚姻教育相關出版品 7 種共 4 萬 9,000 冊，分送各縣市家庭教育中心運用宣廣。
- ⑪連結全國性及地方性廣播電臺計 10 餘個節目，依其節目屬性規劃不同婚姻議題之宣導。
- ⑫與愛家基金會合作，於該基金會出版之「愛家」雜誌 99 年 8 月份規劃「婚前應學會的事」專題，並提供 3,000 份送請各縣市家庭教育中心宣廣。
- ⑬為使本土語言文化落實於各家庭推廣運用，99 年度計補助 22 縣市政府辦理家庭親子共學母語研習班共 214 班

及 22 場成果發表觀摩會。

(2)辦理「愛家 515—眼耳口手心 5 到學習行動」之五種愛家實踐紀錄徵選活動，以學校學生及社區家庭為對象。本次徵選活動分為繪本、相片故事及愛的小語 3 組，各頒發 8 個獎項，獲獎作品共計 969 件，並於 99 年 12 月 28 日舉辦頒獎典禮暨成果發表會。

(3)推動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

99 年度第 1 學期設置 429 班、第 2 學期設置 438 班（受惠學童數累積有 1 萬 4,467 人次），自 97 年開辦迄今，協助國小弱勢家庭學童數累積逾 3 萬 4,000 人次，期能持續性推動以補強弱勢家庭中學童的夜間教育照顧缺口。

(4)辦理外籍配偶教育，促進多元文化交流

國內外籍配偶人數截至 99 年 12 月底已達 44 萬 4,216 人，本部為推動外籍配偶教育，協助其融入臺灣家庭與社會，並促進國人同理認識多元文化，爰辦理下列活動：

- ①補助 21 縣市設置 27 所新移民學習中心，就近提供外籍配偶及社區民眾多元文化學習機會。
- ②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外籍配偶成人基本教育研習專班，99 年度補助辦理 1,221 班，2 萬 5,000 人參與學習。
- ③99 年度補助各縣市政府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家庭教育活動，計辦理 3,103 場家庭教育活動，13 萬 5,315 人參加（含家人），其中本國籍配偶偕同參加對數 1 萬 6,451 對。



#### (四) 提升社教機構服務品質，充實公共圖書館資源

##### 1、背景與措施

為提升國立社教機構服務品質並強化經營成效，以終身教育與終身學習之理念與目標推動各項工作，一方面推出系列學習相關活動，一方面賡續辦理「閱讀植根與空間改造：98-101 年圖書館創新服務發展計畫」第 3 年計畫，期扎根於基層在地社區並建構終身學習之網絡。

##### 2、執行成效

(1) 為鼓勵全民終身學習，迎接 518 世界博物館日，及充實國人寒（暑）期活動，本部所屬 16 個國立社教館所共同提出「國立社教館所悠遊護照」。除配合特定節日提供優待措施，藉由主題展覽、文教活動、藝文表演、專題講座與集章抽獎等精采活動，輔以購物餐飲折扣、特別導覽、體驗活動與夜間參訪等配套措施，聯合行銷各館所寒（暑）期系列與各重點活動，並串聯週邊景點，期使民眾至各博物館與社教館所參訪及學習，其中暑假期間所推出之「悠遊 SHOW 護照 FUN 心學一夏」活動，共辦理超過 350 場營隊、80 場講座、140 檔展演與 4,500 場各類研習活動。

(2) 另為強化國立社教館所人員專業職能及服務品質，辦理「國立社教機構中長程計畫工作坊」，透過學者專家座談與經驗交流等方式，提升各館創意、規劃、執行能力，俾提高服務績效，落實終身學習。

(3)賡續推動公共圖書館閱讀環境與設備升級及閱讀推廣與館藏充實實施計畫，補助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改善圖書館硬體空間環境(共補助 108 館)、辦理多元閱讀活動及強化館藏資源(補助 138 館辦理閱讀起步走 0-3 歲嬰幼兒閱讀推廣活動、360 館辦理閱讀推廣與館藏充實事項)。

## 七、加強國際及兩岸教育學術交流，奠定發展利基

### (一) 推動中小學國際教育，培育世界公民

#### 1、背景與措施

邁入21世紀，面臨全球化的趨勢、國際經貿的發展、逐漸轉型的多元文化社會，國際教育政策應向下延伸，將世界議題與國際素養的元素融入中小學教育，務期在中小學階段奠定國人厚實穩固的國際化基礎，讓國人能以更寬宏的國際視野接受全球化的挑戰，展現縱橫全球的創新力和行動力。

#### 2、執行成效

##### (1)政策宣示方面

當前教育施政主軸：以「培養世界好公民」為願景之一。

## (2)推動方案方面

- ①推動「增進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國際視野方案」，有 4 個具體交流補助計畫，99 年實際執行 88 件交流計畫，臺灣參與方案之學生總人次為 1 萬 5,712 人。
- ②推動「高級中學第二外語教育第 2 期 5 年計畫」，補助高中執行第二外語計畫。
- ③建立「高中職國際交流資訊網」，提供全球高中職與台灣高中職建立交流機會資訊。
- ④實施「高級中等學校國際學生獎學金計畫」，99 學年核定 18 位國際學生至 17 所高中職進行一學期研習活動。
- ⑤建立全國性的接待家庭系統—「溫馨家庭—外國學生接待家庭計畫」，建置招募資訊平臺、完成接待家庭及接待學校工作手冊。99 年分四區辦理 10 場準接待家庭培訓，計 410 戶家庭參加培訓課程，全國共累積培訓 770 戶家庭。
- ⑥辦理「中小學國際教育專業成長計畫」，培育中小學國際教育專業教師及教育行政人力，建立融入課程、國際交流、學校國際化等專業社群，藉以深化我國國際教育師資之根基。99 年分別舉辦專業研習及實務工作坊各乙場，每場均有 250 餘位中小學校長及教師等教育人員參與。

## (二) 加強國際及兩岸教育學術交流，奠定教育發展利基

### 1、背景與措施

- (1) 未來在因應國際化及培育優秀人才的思考下，兩岸秉持互信互惠的原則，強化交流的深度及廣度，以期透過雙方在教育方面的多元交流，對於彼此的發展產生正面的助益。
- (2) 因應全球化所帶來之衝擊，國人的競爭對象與範圍不再侷限於國內，為提升我國教育國際競爭力及學生國際觀，本部乃致力於推動相關計畫措施，挹注學校經費並責成學校規劃發展國際化之策略與目標，加強辦理國際學術交流、鼓勵學生出國留學、研習或參與國際志工、擴大招收僑外學生及建置友善國際化學習環境等，促使大學邁向國際化，奠定我高教競爭利基，加入國際高等教育市場之列。

### 2、執行成效

#### (1) 推動兩岸教育學術交流

- ① 「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22 條、第 22 條之 1、「大學法」第 25 條及「專科學校法」第 26 條修正案業經總統於 99 年 9 月 1 日公布，並經行政院定自 99 年 9 月 3 日施行。
- ② 本部據以擬定之「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就讀專科以上學校辦法」及「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業於 99 年 12 月 30

日經行政院核定，並於 100 年 1 月 6 日發布後，刻正陸續公告相關配套措施以進行招收陸生及學歷採認相關作業，以利首批陸生於 100 年 9 月順利入學。

### ③商借教師赴大陸臺商子女學校任教

為維持大陸地區臺商子女學校師資之穩定，於 99 年 1 月 15 日發布修正「大陸地區臺商學校設立及輔導辦法」。明定大陸地區臺商子女學校得經本部核准，並經臺灣地區公立學校及其主管教育機關同意後，商借現職教師，赴大陸臺商子女學校任教，99 學年度計有 8 名教師辦理商借，有效強化臺商子女學校師資之穩定與素質，提升教學品質，照顧大陸台商子女就學權益。

### (2)辦理國際學術教育活動

補助國際學術教育交流活動 55 案，增進我國在國際上之能見度。補助 35 位臺灣研究訪問學者來臺進行研究。

### (3)鼓勵出國留學

遴送公費留學生出國攻讀碩、博士學位，99 年留學獎學金錄取 315 名、公費留學考試錄取 122 名。協助中低收入戶留學生辦理留學貸款，自 93 年 8 月開辦至 99 年 12 月底，申請留學貸款人數已超過 7,800 人。配合外國政府及機構提供之獎學金，遴選 113 名學生前往進修。歐盟獎學金錄取 8 名。

### (4)獎助出國研習

爭取韓國、日本、巴拿馬、以色列、捷克、波蘭、獨立國家國協等外國政府及機構提供短期進修獎學金共 144 名。辦理台日、台奧、台德、台美、南島交換獎學金，獎助 107 名學生出國進修。獎助大專校院選送學生出國研修或海外專業實習，其中學海飛颺獎助 86 校 527 名一般生出國研修，學海惜珠獎助 20 校 41 位清寒優秀學生出國研修，學海築夢獎助 64 校 147 案。

(5)補助 31 所各級學校及團體等赴歐美及亞洲各國進行藝術教育交流活動。

(6)補助 1,004 名大專校院學生，組成 72 個國際志工服務團隊，前往 14 個醫療、資訊或教育設備不足的國家進行志工服務。

(7)履行國際學術教育合作協約計畫

①於英國、荷蘭、德國、瑞典、美國、加拿大、日本、澳洲等8國20校設置臺灣研究講座或課程。

②與美國共同推動傅爾布萊特中美文教合作計畫，99年計 50位美籍及52位我國得獎人。

(8)辦理及參加國際教育會議

①99年補助國內大學及文教機構舉辦82個國際會議；補助 1,300名博士生出席國際會議。

②99年選派佛光大學楊校長朝祥及高雄師範大學王院長政彥赴韓國釜山參加第6屆「APEC未來教育論壇」及第8

屆「APEC學習社區建立者國際研究會」並發表論文。100年3月本部預計派員出席於美國舉辦之「亞太經濟合作第33屆人力資源發展工作小組」會議。

- ③委託國內大學辦理亞太大學交流會(UMAP)臺灣國家秘書處及接任2011-2015年UMAP國際秘書處業務。

#### (9)擴大招收僑外學生

- ①99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在學僑生人數為1萬3,939人，較98學年度增加543人。99學年度起，除優秀僑生獎學金外，比照外國學生臺灣獎學金待遇增設菁英僑生獎學金，總共有60名僑生獲得本項獎學金，其中10名獲得菁英僑生獎學金；又補助大學校院設置研究所優秀僑生獎學金，99學年度第1學期計有19校提出申請，共87人獲獎。修正「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研議僑生來臺升學多元管道。
- ②修正「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放寬外國學生身份定義，簡化外國學生申請入學手續及文件驗證流程，授權學校得訂定外國學生收費基準，增列國內各校核定招收本國學生未足核定總額時可招收外國學生取代之規定，以配合政府擴大招收國際學生政策。
- ③邀集國內各大學校院組團前往越南、馬來西亞、印尼等國舉辦臺灣教育展，吸引東南亞優秀學子來臺留學。持續推動臺灣獎學金及華語文獎學金計畫，99學年度補助

223 名臺灣獎學金及 382 名華語文獎學金生，補助 100 所大專校院設置外國學生獎學金。99 學年度來臺攻讀學位外國學生人數 8,801 人、華語生 1 萬 2,555 人、交換生及短期研習生 3,376 人。

#### (10) 推展華語文教學

- ① 99 年度共選送 48 名華語教師赴國外知名大學，另甄選 7 名赴美國中小學任教。
- ② 99 年度共選送 65 名華語系所學生赴 11 國主流學校擔任華語教學助理或實習。
- ③ 辦理來自美國、加拿大、德國、韓國及越南等國主流學校華語文教師共計 200 名教師來臺短期研習華語。
- ④ 提供 13 名歐盟官員來臺研習華語(短期課程 10 名，長期課程 3 名)。
- ⑤ 99 年度計有 11 國、21 團共計 265 位(大學及高中)學生來臺進行為期 6 至 8 週之短期華語研習課程。
- ⑥ 99 年度「華語文能力測驗」於海外 21 國 39 地設立考場舉辦，國內外共有 7,682 人次考生參加；加計兒童測驗 7,476 人及試測人數 4,659 人則總計已有高達 1 萬 9,817 人次參加測驗。



### (三) 提升學生英語文能力，強化國際競爭力

#### 1、背景與措施

英語文之重要性日益突顯，本部研擬各級學校英語文教育方案，期有效提升各級學校學生英語文聽、說、讀、寫之能力，並期學生透過英語文學習，培養恢宏的多元文化素養與世界觀。

#### 2、執行成效(98學年度)

##### (1)國民中小學階段

- ①提高國小/國中英語文教師通過英語文檢定 CEF 架構 B2 級以上人數計 1,400/900 人。
- ②參與國小/國中英語文學習營隊活動學生數 2,000 人 /450 人;補助辦理英語文補救教學校數 2,000 校/700 校。
- ③補助設置雙語標示或充實英語教學設備校數達 60%。

##### (2)高中職階段

- ①參與高中職學生暑期英語文研習營達 450 人。
- ②辦理英語教學觀摩或英文學習相關活動達 184 校。
- ③建置英語視聽教室校數達 204 校。
- ④參與外交小尖兵英語種子選拔活動校數達 153 校。

##### (3)技專校院階段

- ①以全英語授課之英語文學習課程數達 700 門。
- ②英語文能力列為課程或畢業條件門檻校數達 46 所。
- ③學生 CEF A2 級以上英檢通過率達 49%。

#### (4)大學校院階段

- ①以全英語授課之英語文學習課程數達 3,953 門。
- ②在校學生通過相當中級英檢人數 4 萬 0,520 人。
- ③設立英語檢定畢業門檻之校數比(含系所自訂)達 92%。
- ④將英文科納入入學考試或門檻之研究所數 900 所。

### 八、發揚社會公義，強化扶助弱勢

#### (一) 加強學產基金管理機制，扶助弱勢就學

##### 1、背景與措施

本部學產基金為先賢及熱心教育人士獻田興學成立，運用學產基金資產專用於獎學、補助及推廣教育文化公益事業，協助低收入戶等弱勢學生順利完成學業。

##### 2、執行成效

- (1)99 年度租金及使用補償金收入暨辦理資產活化收入數較預算增加 5,968 萬元。
- (2)99 年度學生助學金與急難慰問金共補助 7 億 9,624 萬元，受益人數達 20 萬 3,448 人次。

## (二) 重視社會公義，加強扶助弱勢

### 1、背景與措施

知識經濟時代的來臨，透過教育可帶動社會階級流動，惟家庭社經地位與城鄉差距影響，弱勢族群的教育受到嚴苛挑戰。鑑此，本部積極整合政府與民間資源，透過規劃與執行，逐步落實政府照顧弱勢族群、縮小城鄉學習落差之政策，並針對社經文化不利學生，辦理合適有效之課業學習活動及相關扶助措施，以提升學生基本能力，縮小城鄉差距。

### 2、執行成效

#### A. 辦理多元就學扶助方案，安定學生就學機制

##### (1) 推動就學安全網計畫（統計期間：99年度）

- ① 補助國民中小學貧困學生午餐費：補助國中10萬5,817人、國小16萬0,198人，合計補助26萬6,015人，補助新臺幣4億8,269萬4,000元。（統計期間：98學年度第2學期，99學年第1學期於100年2月完成統計）
- ② 補助失業家庭子女就讀大專：計299學生受惠，補助金額258萬5,000元。
- ③ 補助失業家庭子女就讀高中職（補助家庭遭遇困境學生工讀助學措施）：計8,083學生受惠，補助金額9,004萬3,230元。
- ④ 補助建教合作班：計3萬4,500學生受惠，補助金額計12.7

億元。

⑤擴大補助各縣市國中小代收代辦費：計33萬4,608人次學生受惠，補助經費2億6,246萬6,219元。

⑥補助高中以上學校學生緊急紓困助學金：計7,286學生受惠，補助金額3億1,000萬元。

## (2)提供大專校院經濟弱勢學生助學措施

### ①學雜費減免

提供大專校院經濟弱勢學生學雜費減免，補助身心障礙學生或身心障礙子女、原住民學生助學金、低收入戶學生、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等，98學年度總計7萬3,252人次(補助經費約19億3,522萬元)，詳如下表：

對象	受惠學生人次	補助金額(元)
身心障礙學生或身心障礙子女	5萬0,496	12億4,871萬3,197元
原住民學生助學金	1萬0,807	2億2,446萬5,802元
低收入戶學生	1萬0,231	4億1,990萬9,664元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1,719	4,213萬2,089元
總計	7萬3,253	19億3,522萬0,752元

### ②就學貸款：

提供高中校院以上學生就學貸款，估計受益80萬人次。

學年度	高中校院以上申貸人次	申貸金額	利息補助數
95	72萬8,074	281億2,113萬2,005元	36億3,721萬4,518元
96	75萬9,594	286億2,757萬2,256元	41億5,953萬0,158元
97	80萬0,809	299億0,585萬4,901元	36億1,187萬3,401元
98	81萬7,406	302億0,195萬5,392元	28億8,668萬8,908元

(3)加額補助經濟弱勢私立高中職學生學費方案

98學年度第2學期加額補助經濟弱勢私立高中職學生學費方案合計補助14萬2,878人次、21億0,111萬6,000元。

詳如下表：

學校別	98學年度第2學期			
	家戶年所得類別 (30萬以下)		家戶年所得類別 (30~60萬)	
	人數	補助金額(元)	人數	補助金額(元)
私立高中	2萬5,001	4億2,501萬7,000	1萬1,112	1億1,112萬
私立高職	6萬2,876	10億6,889萬2000	2萬7,217	2億7,217萬
私立進校	8,171	1億3,890萬7,000	8,501	8,501萬
小計	9萬6,048	16億3,281萬6,000	4萬6,830	4億6,830萬
合計	14萬2,878人次		21億0,111萬6,000元	

(4)齊一公私立高中職(含五專前三年)方案

99學年度第1學期齊一公私立高中職(含五專前三年)方案合計補助27萬7,093人,34億7,745萬0,694元(99年12月31日止),詳如下表：

學校別	99學年度第1學期			
	齊一學費差額補助		定額補助	
	人數(人)	補助金額(元)	人數(人)	補助金額(元)
高中	2萬5,072	3億9,162萬5,160	3萬0,525	1億5,446萬6,870
高職	11萬2,856	18億7,943萬1,866	4萬2,731	2億14,47萬2,450
進修學校	1萬0,889	1億8,407萬6,222	4,809	2,439萬3,299
綜合高中	1萬9,071	3億0,425萬1,685	1萬0,952	5億5,11萬8,920
五專前三年	2萬0,188	2億6,961萬4,222	0	0
小計	18萬8,076	30億2,899萬9,155	8萬9,017	4億4,845萬1,539
合計	27萬7,093人		34億7,745萬0,694元	

(5)辦理教育儲蓄戶

99年度加入學校教育儲蓄戶學校並獲公益勸募許可之公立高中職及國中、小已有3,196校,截至99年12月31日

止，計有5,399件個案上網，且有5,268件已獲捐助並結案，經學校確認之捐款款項高達9,738筆，金額從新臺幣10元至100多萬元不等，99年度累計捐款金額達7,659萬2,270元。

#### (6)保障原住民教育權益

①98學年度原住民學生經大學考試分發入學管道錄取之人數，計有1,019人，另經四技二專聯合登記分發管道錄取之人數，有1,180人，計有2,199人。

②本部99年度編列3億5,000萬元，協助私立專科學校以上原住民籍學生學雜費減免優待；並編列1億9,000萬元，協助國立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助學金及獎學金等經費。另99學年度起教育部開始實施原住民高中學生免學雜費政策。凡具有原住民身分之學生，就讀國立、縣(市)立高級中等學校，補助定額1萬1,000元之助學金；就讀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依當學年度就讀學校收費基準免學費及雜費。99學年度第1學期私立高中職助學金補助4億1,510萬5,344元，受惠學生1萬2,050人。

③補助國中小住宿學生每生每學期補助1萬2,600元為上限，98年度補助5,848人，共計挹注經費為7,268萬2,115元，99年度補助5,820人，補助經費為7,267萬5,100元；另補助私立高中職原住民學生住宿費及伙食費共計1萬7,347人次，經費1億6,486萬0,600元。

④補助桃園縣、新竹縣、苗栗縣、臺中縣、台中市、南投縣、嘉義縣、屏東縣、宜蘭縣、花蓮縣、臺東縣、臺北縣、臺北市、高雄縣及高雄市等15縣市政府辦理15所原住民部落社區大學。

(7)完善新移民子女教育扶助

93至99年度補助縣市之總經費已達3億1,408萬1,708元，表列如下：

年度	93年	94年	95年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補助	4,382萬	3,963萬	3,471萬	4,904萬	3,083萬	3,877萬	3,758萬	3,965萬
經費	8,361元	9,544元	1,960元	9,926元	4,064元	6,068元	5,590元	6,195元

B. 完善學生學習扶助，弭平學習落差

(1)推動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

①受輔學生、進用之補救教學人員及開辦學校數表列如下：

	96年度	97年	98年度	99年度
本部補助經費	4億 5,000萬元	7億元	7億 3,000萬元	7億 5,000萬元
受輔學生 (單位：人次)	12萬 1,966	20萬 6,374	24萬 1,605	22萬 2,866
進用補救 教學人員 (單位：人次)	1萬 7,053	5萬 0,558	5萬 1,314	4萬 7,817
開辦校數	2,303校	2,945校	3,010校	2,992校
備註：考量學生課後學習時間及資源分配原則，符合教育優先區指標學校99年不得申請攜手計畫，爰99年開辦校數及受輔人數不計算教育優先區校數。				

## ②學生學習進步情形

國(語)文、數學及英語學習成績上均有進步，有進步之學生比率分別為86%、82%及78%。

## ③學生學習態度改變情形

學習態度變好的學生比率也相當高，國(語)文、數學及英語分別達92%、91%及89%。

## (2)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

為協助原住民及離島地區學生提升學習成效，本部辦理教育優先區計畫補助原住民及離島地區學校，99年度補助學習輔導經費新台幣1億4,078萬1,260元，補助校數達465校，4,085班。

## (3)提供身心障礙學生適性教育

①依據特殊教育法第23條第2項規定，為推展身心障礙兒童之早期療育，其特殊教育之實施，應自3歲開始。依據特殊教育統計年報顯示，已接受學前特殊教育之身心障礙幼兒人數，由96學年度9,635人成長至99學年度1萬0,405人，增加770人。

②持續強化中央補助地方辦理特教工作之推動，特別強化服務品質之提升，如：「充實特教資服中心資源」、「強化專業團隊人員及助理人員經費」、「加強特教教師研習」、「落實巡迴輔導教師教學」、「加強特殊教育鑑定及就學輔導功能」及「強化特教行政網絡等工作重點」，99年度補助經費約5億2,482萬元，以均衡地方身心障礙



教育之發展。

- ③就讀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包含特教學校、特教班、普通班)之人數，由96學年度1萬7,823人成長至99學年度2萬1,808人，增加3,985人。
- ④就讀大專校院之身心障礙學生人數，從96學年度8,796人成長至99學年度1萬0,659人，增加1,863人。
- ⑤99學年度申請學習輔具計有429人次申請學習輔具、共評估839人次、借出517件輔具；另提供盲用電腦諮詢服務15,104人次、設備維修服務142人次、教育訓練31班次578人次，共計1萬5,895人次。
- ⑥99年度編列2.01億元協助學校優先改善急需改善之設施；辦理改善無障礙校園環境工作坊，每年辦理2梯次，每梯次2天，參日研習者滿意度為95%以上，且多認為對推動相關業務十分有幫助。

#### (4)偏遠地區及弱勢族群的公平數位機會的推動

- ①數位機會中心設置：累計設置173個DOC，分布於18縣、144個偏遠鄉(鎮)。
- ②資訊應用及課程培訓：民眾資訊應用人才培訓人數計12萬5,569人，在地志工服務累計約4萬1,981人。
- ③偏鄉學童課後照顧：數位機會中心之學童課後照顧，受惠學童累計約34萬1,279人。
- ④整合各界資源贊助：累計已獲30餘家企業及民間單位贊助軟、硬體數位資源。

- ⑤教育部資訊志工招募：迄今共組織了946支青年資訊志工團隊、1萬4,977位青年擔任資訊志工，前往近1,875所偏鄉學校及數位機會中心進行偏鄉數位服務。
- ⑥偏鄉地區中小學遠距課業輔導：本年將服務範圍擴大至離島地區，計提供84個線上課輔服務據點，並招募1,300多位大學生擔任線上課輔老師，提供1,058位國民中小學學童線上課輔服務。
- ⑦照顧中低、低收入戶擁有國民電腦，至99年累計受贈學童家戶達1萬2,701戶。

### C. 積極提供課後扶助，落實社會正義

#### (1) 辦理課後照顧計畫

99年度開辦校數已達1,600校，全國開辦率達61%，參與學生人數為14萬5,678人。補助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原住民及情況特殊學生及外籍配偶子女參加費用，自92年度至99年度共累計補助學童共計36萬人次，補助經費共計12.6億元(包含內政部外籍配偶輔導基金)。

#### (2) 推動夜光天使點燈計畫

針對貧困、單親、失親、隔代教養、家境特殊等弱勢家庭的子女，提供課後夜間的關懷與協助。本案自97年9月起至99年9月止，補助國小弱勢家庭學童數累積逾3萬4,000人次，期能穩定及持續性推動弱勢家庭學童夜間課後教育照顧。

## 九、落實品德及生命教育方案，強化學子良好品行

### (一) 強化禁止體罰政策，落實輔導管教責任

#### 1、背景與措施

教育基本法第8條明定「使學生不受任何體罰，造成身心之侵害」，揭示我國落實禁止體罰政策之決心，故本部即配合制定「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及「教育部推動校園正向管教工作計畫」等規定方案，並建置「愛的教育網」及辦理相關研習活動，以督導各級學校落實禁止體罰，提升校園輔導管教功能。

#### 2、執行成效

##### (1) 培訓種子教師，強化支持教師管教知能

- ①99年9月20日規劃完成「教育人員正向管教與輔導知能研習課程」，列為縣市政府及各級學校籌辦相關研習活動或教師進修之參考，並掛置於本部「愛的教育網」。
- ②99年10月11日至13日假國家教育研究院籌備處，辦理全國性之「正向管教種子研習營」活動，增強縣市政府相關人員對正向管教之法令規章、教師情緒管理、個案分享等充分認識與理解，並以縣市政府為種子據點，向外擴散推及學校教師及教育行政人員，強調本部積極推動與落實正向管教政策，以及分享教師輔導與管教經驗。

- ③99 年度辦理教師專業知能面向相關研習，推動學校兒童及少年保護機制，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相關教育宣導、工作坊與個案研討會 257 場。
- ④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學務與輔導專長增能學分班，共開設 12 班；辦理正向管教種子教師工作坊 310 場/梯；甄選彙編正向管教範例及辦理觀摩及策略分享研討會計 41 場。
- ⑤與師資培育機構合作開設正向管教增能學分班計 14 班。
- (2)提供優良範例與豐富正向管教資源
- ①99 年 10 月完成蒐集及彙編「縣市與學校推動正向管教之有效作法」共 15 篇，通函各縣市政府於推動正向管教政策或相關研習宣導之參考，並掛置於本部「愛的教育網」供各界閱覽。
- ②99 年 10 月 18 日規劃辦理「正向管教例示 100 則」，預期提供各種問題行為及正向管教措施，提供縣市政府及學校人員辦理研習活動參考。
- (3)自 96 年 3 月起，透過國民中學學生校園生活問卷調查，了解學生被打現況。以「從來沒有」被打的學生比率已逐漸由 96 年 1 至 3 月的 72.3% 攀升至 99 年 10 月的 85.6%；顯示本部積極推動校園輔導管教相關政策，有助於教師逐漸以正向思維及有效措施作為輔導與管教學生之方法。

## (二) 落實品德教育促進方案，強化學子良好品行

### 1、背景與措施

品德教育屬教育基礎工程，為兼顧知善、好善與行善之美德素養，本部前於98年12月4日公布第2期「品德教育促進方案」（期程為98-102年），以「多元教學方法、學校落實推動、教師典範學習，品德向下扎根；師生成長、家長參與、民間合作，品德全民普及」為執行重點，以落實以品德教育。

### 2、執行成效

#### (1) 補助縣市政府辦理品德教育相關活動

- ① 督導各縣市政府輔導各校訂定品德教育之目標、核心價值與行為準則，99年達成校數比率為98%。
- ② 補助各縣市政府辦理品德教育相關活動共477場：含表揚活動16場；教案實例徵選活動19場；親師生成長活動172場；種子教師培訓活動54場；研習與觀摩相關活動216場。

#### (2) 發展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

為促進各級學校發展品德教育教學方法與推動策略，並透過成果發表與經驗分享，帶動整體學校社群之品德教育發展與永續經營，業於99年8月13日函送「99學年度教育部補助辦理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計畫」，獲補助之學校共計103所（國小51校、國中20校、高中21所、特殊學校3所及大專校院8所）。

(3)辦理 99 年品德教育績優學校表揚暨觀摩活動

99 年 11 月 26 日於國立編譯館舉行「99 年度品德教育績優學校觀摩及表揚大會」，計大學 16 所、高中職及特殊教育學校 17 所、國中 31 所及國小 46 所，共 110 所績優學校獲得表揚。

(4)扎根品德教育於家庭日常生活

本部於 99 年度將每年 5 月訂為「全國孝親家庭月」，每年 8 月第 4 個星期日訂為「祖父母節」，倡導「父母慈、子女孝」及「尊老敬老」等家庭倫理觀念，以重塑學子尊長愛親之德行為目標，廣獲大眾好評。

(5)鼓勵學生具備社會關懷與服務精神

依據「推動校園社團發展方案」等規範，99 年共補助 100 所大專校院 541 個社團 582 個計畫，至 512 所中小學帶動社團發展，使學生由「做中學」體認助人與服務等傳統美德。

①督導 25 縣市輔導各校訂定品德教育之目標、核心價值與行為準則，99 年達成校數比率為 98%。

②補助 25 縣市辦理品德教育相關活動共 477 場：含表揚活動 16 場；教案實例徵選活動 19 場；親師生成長活動 172 場；種子教師培訓活動 54 場；研習與觀摩相關活動 216 場。

### (三) 推動生命教育中程計畫，關懷愛護個體生命

#### 1、背景與措施

基於96至98年「教育部推動校園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之推動成果，於99年3月26日頒布「生命教育中程計畫」(99-102年)，以賡續推動生命教育，著重於行政機制、課程教學、師資人力、研究發展、宣導推廣等5大層面規劃執行策略，期提升生命教育之全人發展及全人關懷之成效。

#### 2、執行成效

##### (1) 融入課程教學

- ① 幼稚園及國中小階段：生命教育已納入九年一貫課程綜合活動學習領域的十大指定內涵之一，且各領域都和生命教育息息相關。
- ② 高級中等學校：99學年度起自高一逐年實施之「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總綱中規定在高中三年選修課程中，生命教育類至少修習1學分。
- ③ 大專校院：基於課程自主原則，多設在通識課程及相關系所開設必選修課程。

##### (2) 培育師資人力

- ① 99年度補助縣市政府成立生命教育資源中心學校 58校；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生命教育體驗學習活動，跨校性活動計 50 場次，單一學校活動計 723 場次；教師生命教育知能研習 62 場次、教師成長團體或讀書會 76 場

次、生命教育種子教師深耕巡迴研習 61 場次；家長知能培訓計 32 場次；3Q 達人甄選及生命鬥士巡迴演講等活動達 404 場次。

②99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辦理生命教育相關活動及知能研習計 19 案。

③與師資培育機構合作開設生命教育與憂鬱自我傷害防治專長增能學分班。99 年度共開設 20 班；並規劃辦理各級學校之生命教育種子教師研習階班 2 場次，進階班 2 場次，培育人數約計 300 人。

④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專業輔導人員參與國民中小學學生輔導工作方案」。99 年度全國成立專業輔導人員區域性服務團隊總計達 111 區；規劃專業輔導人員諮商輔導總時數計約 3 萬 8,823 小時。

### (3) 規劃社會宣導

辦理「愛傳 99-愛己、愛人、愛地球」之生命教育系列活動，計包含：生命教育攝影展、生命教育徵文競賽、生命教育戲劇競賽、生命體驗活動、一日志工、送愛心-認養弱勢兒童、綠中秋創意競賽、一日蔬食、綠色消費等 9 項多元型態之活動。

### (4) 強化資源聯結

99 年度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生命教育相關活動計 19 案；並配合行政院衛生署之「中央自殺防治專案小組」、「自殺防治中心顧問督導委員會」，研擬相關措施，積極辦理自殺防治事宜。



## 十、加強校園安全工作，建構安全教育環境

### (一) 重視校園安全，建構安全教育環境

#### 1、背景與措施

(1)為建構一個安全安定的校園環境，本部配合災害防救法規定，訂頒「各級學校校園災害管理要點」、「維護校園安全實施要點」(100年2月23日令頒)及「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基於「學生所在之處即校園」、「全國教官服務全國學生」的理念，落實各級學校加強校園安全事件通報與處理。

(2)本部加強校園安全工作，包括：①災害防救、通報處理與宣導演練；②加強維護校園安全：防制校園霸凌，防制校園詐騙，防制黑道勢力介入校園；③加強學生生活輔導：賃居服務，交通意外事件防範；④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 2、執行成效

##### (1)制定法制方面

發布「各級學校校園災害管理要點」、「維護校園安全實施要點」及「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建立結合中央、地方到各級學校與館所的校園災害管理及通報作業機制。

## (2)辦理校安活動及落實通報方面

99 年總計補助 67 所學校及民間團體申請校園安全及災害防救相關活動經費，總補助經費計新台幣 2,625 萬元整。辦理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系統整體改版工作。98 年度接獲各級學校及館所通報校安事件達 13 萬 8,421 件，99 年度接獲各級學校及館所通報校安事件達 5 萬 7,230 件。

## (3)交通安全方面

99 年度區分北、中、南三區，辦理「交通安全巡迴教育種子教官培訓」，共培訓 286 位種子教官。

## (4)學生賃居安全方面

99 年邀集內政部、法務部等相關單位共同協助各級學校推動學生外宿安全維護，並與財團法人崔媽媽基金會合作出版『學生租屋注意手冊』，電子檔並掛載於本部賃居服務網頁，提供有需要之學生下載運用。

## (5)防制校園霸凌工作方面

- ①教育系統總動員，主動承擔、同心協力及務實處置，99 年 12 月 16 日、99 年 12 月 24 日及 99 年 12 月 27 日分別邀集全國教育局(處)長、高中職校長、國中校長及教師團體宣導防制校園霸凌之治標、治本作為。
- ②強化通報、投訴管道，使受凌學生易於求援，並宣導兒少法等法令規範，使霸凌學生知後果，有戒惕，除透過

學校宣導，並於 99 年 12 月 31 日中國時報、聯合報、自由時報及蘋果日報刊登宣導。

- ③校園霸凌事件採從寬認定，對於疑似個案，各級學校教育人員應積極處理。
- ④強化中央與地方合力分工，自 99 年 12 月 23 日起每週一、四彙報直轄市暨各縣市政府高中職及國民中小學校園霸凌件數，召開校園霸凌個案研討會，每週二、五召開防制校園霸凌專案小組會議，研擬對策，並列管各縣市處理情形，杜絕校園霸凌黑數發生。
- ⑤訂頒「各級學校防制校園霸凌執行計畫」，明定中央、地方及各級學校推動防制校園霸凌三級預防（教育宣導、發現處置、介入輔導）工作。
- ⑥成立校園霸凌防制會報，針對重大校園霸凌個案，邀請法務部、內政部警政署、兒童局及相關縣市共同研商並精進處理作為。
- ⑦補助推動反霸凌安全學校，自 97 年起推動，99 年補助 23 所學校，強化校園霸凌之發現、處理及追蹤輔導流程，降低校園霸凌數據，營造溫馨友善之校園。

#### (6)防制學生涉入不良組織方面

本部於 99 年 3 月 29 日修正「發現學生疑似參加不良組織」通報流程圖，對相關學生進行通報與輔導。

#### (7)春暉專案及校園安全教育訓練

將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及校園安全議題納入 99 年寒、暑假全國軍訓教官工作研習課程；99 年辦理 6 區「高中職以下學校春暉（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清查輔導工作」種子師資研習，共計培訓種子師資 481 名；99 年 9-11 月分 8 梯次辦理「99 年度高中職校及國民中學推動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暨校園安全業務研習」計 1,200 人參加；各縣市辦理 86 場「國中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補充教材」擴訓研習，參與人數計 6,880 人；各縣市辦理 24 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清查輔導工作擴訓研習」，參與人數計 2,072 人。

#### (8)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教材開發與教育宣導

99 年 3 月針對各級學校增印「特定人員(學生)尿液篩檢作業手冊」(二刷)5 萬 5,000 本。99 年 8 月完成開發「教育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數位學習教材」16 小時線上課程，打破時空限制，提升教師反毒知能。另補助各縣市辦理「反毒宣講團」巡迴校園宣教活動；99 年 1~10 月辦理 3,680 場次，23 萬 4,004 人受益；此外補助民間團體及學校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活動，99 年 1-12 月共計 57 件。

#### (9)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清查輔導方面

學校透過尿液篩檢及檢警查獲等清查措施所發現的藥物濫用學生，99 年 1 月至 12 月為 1,559 人，99 年 1 月至 12 月 20 日輔導成功 541 人，本部持續培訓反毒專業輔導人力並提升輔導戒治效能。

## (二) 強化節能環境教育，營造永續校園

### 1、背景與措施

- (1) 為落實行政院「永續能源政策綱領」與「政府機關及學校全面節能減碳措施」，協助執行永續校園之學校進行改造，落實永續校園精神；並藉由各項節能計畫之推動，以達 2015 年累計總體節約能源以 7% 為目標。
- (2) 為因應《環境教育法》辦理環境教育推廣活動，並促進國民瞭解個人及社會與環境的相互依存關係，增進全民環境倫理與責任，進而培養環境公民與環境學習社群，達到永續發展。

### 2、執行成效

- (1) 已完成全國 164 所大專院校、330 所高中職及 59 所國中小之電力健檢，並提具電力健檢報告手冊。
- (2) 99 年已核定補助 54 所學校進行永續校園局部改造計畫，目前正在執行中；全台 319 個鄉鎮中已有超過 168 個鄉鎮有永續校園基地，並於 99 年 12 月 17 日辦理 100 年度「教育部永續校園局部改造計畫申請說明會」，共 205 位各級學校代表出席參加。
- (3) 99 年以公開徵求方式補助 61 案環境教育計畫，並推動「環境學習中心校外教學推廣計畫」，推薦 22 個環境學習場域，鼓勵國中小學生至各中心進行校外教學，以活潑多元的方式將環境保護概念融入學生生活中。

(4)自 93 年至 99 年 12 月有 162 所紅火蟻發生學校及部屬館所，已有 76 所學校解除管制，42 所已進入持續監測中（無蟻丘），目前防治成效良佳，並獲得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頒發優等獎項肯定。

## 十一、建構數位化教育環境，提供公平數位教育機會

### (一) 建置中小學優質化均等數位教育環境

#### 1、背景與措施

「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有充足且良好的電腦軟、硬體設備，同時規劃資訊教學、融入教學的進行，才能有助提升教學品質。為帶動資訊教育發展，提升並開創新的教學模式與學習情境，本部依規劃之「中小學資訊教育白皮書」，並輔以加強建置中小學優質化均等數位教育環境，以利學生能運用資訊科技增進學習與生活能力、教師能善用資訊科技提升教學品質，以及教室能提供師生均等的數位機會。

#### 2、執行成效

(1)建置完成國民中小學 6,620 間「多功能 e 化專科教室」及 3 萬 7,580 間「多功能 e 化數位教室」。

- (2)更新高中職電腦教室 817 間、「班級 e 化教學設備」1 萬 9, 932 班及建置「高中職多媒體教師學習中心」計 61 校。
- (3)辦理「全國國民中小學教師資訊知能暨自由軟體研習培訓」課程，合計 6, 515 場次，約 22 萬 7, 875 人次教師參與，課程包含「資訊素養」、「資訊融入教學應用能力」、「資訊技能」、「e 化設備創新教學應用」及「自由軟體」等。
- (4)提升台灣學術網路 22 縣市教育網路中心 25 個骨幹節點之網路及校園網路設備具備支援 IPv4/IPv6 雙通訊協定能力。
- (5)建置全國國中小學校校園連外網路出口設備符合新世代網路環境(IPv6)計 3, 554 所。
- (6)建置 22 個縣(市)國小教室網路語音交換系統達 5 萬 1, 814 間，提供教室之師生於校務聯繫及發展語音教學新模式的應用，同時於臺灣學術網路 11 個區域網路中心完成網路語音交換伺服器主機建置。
- (7)布建各縣市國中小校園無線網路之校數達 3, 394 校，可提供未來校園空間無限的學習資訊接取服務。
- (8)於臺灣學術網路 13 個區域網路中心建構提供高中職資通安全及上網安全之服務機制，涵蓋之學校數共 491 校。

## (二) 建構數位化教學資源，推動分享與認證機制

### 1、背景與措施

- (1)整合數位教學資源，進行需求調查及數位教學資源使用情況分析，建置數位教學素材、發展數位教學資源網。
- (2)推廣數位教學資源分類標準及公共授權機制，促進資源交流，建立數位教學資源交換與分享。
- (3)推動軟體多元發展與應用，近年來自由軟體蓬勃發展，提供校園軟體多元應用之環境，培養學生選擇適合軟體的能力，並建立學生軟體合理使用的觀念。
- (4)鼓勵學校發展資訊科技在教學應用的特色，促進各校發展多元、創新而且具特色的資訊科技應用模式。
- (5)推動大專院校數位學習課程與教材認證機制，提升數位教學品質。

### 2、執行成效

- (1)建置「數位教學資源網」，提供教學資源網發展聯合目錄，鼓勵縣市加盟，以使資訊融入教學資源能全國共享，各縣市共計上傳1萬3,902筆教學素材，數位教學資源網平台累計加盟及整合的數位教學資源計20萬9,773筆。
- (2)建置高中資訊科技融入教學之教材，國文、數學、資訊、生物、歷史等17個學科，共1,200個單元數位教材。
- (3)建置六大學習網（包括歷史文化、藝術人文、生命教育、自然生態、科學教育、健康醫學）主題式數位化學習內容



及做中學活動教案網站，累計建置 3 萬 8,530 筆學習資源。

- (4)發展大專校院通識領域之優質示範性數位學習課程，計 280 小時，分享 3,500 個教學元件；開發數位專業人才培育課程，計 204 小時。
- (5)推動全國開放式課程之教育資源共享運作機制，透過台灣開放式課程聯盟，協助大專校院製作並發佈開放式課程，有 23 所大學參與，已發佈 296 門課程。
- (6)建置及經營「數位學習服務平台」整合教育部數位學習課程及相關資訊，並提供大專校院、中小學及偏遠鄉鎮數位機會中心共同開設課程和進行學習之環境，已建置 139 門線上課程。
- (7)推動大專校院數位學習認證機制，辦理情形如下：
  - ①大專校院實施遠距數位學習累計校數 84 所、開設學分課程數 5,741 門、修課人數約 55 萬人次。
  - ②開放申請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累計通過審核開班計 6 校，10 個專班。
  - ③辦理數位學習認證審查，累計通過認證課程數 135 門、教材數 69 門。
  - ④提供數位學習認證輔導服務，99 年輔導學校計 25 所，提供諮詢服務約 383 件。

### (三) 推動偏遠地區及弱勢族群的公平數位教育機會

#### 1、背景與措施

- (1)配合行政院「智慧台灣」計畫，本部整合原民會、勞委會相關部會資源，號召大專資訊志工與民間團體共同推動縮減數位落差，創造公平數位機會。
- (2)持續推動數位機會中心的建置，輔導民眾接近使用政府資訊，及辦理資訊相關課程，強化民眾資訊素養。整合各部會資源及結合社會各界的人力與物力促進共同數位機會均等，並同時持續資訊科技教育志工計畫。
- (3)透過國民電腦計畫，推廣近用個人資通訊科技設備，並配合分配或補貼的方式使得弱勢群體獲得個人資通訊科技設備，以達偏遠地區資訊設備之普及，增加民眾近用機會。
- (4)提升弱勢族群近用數位內容與服務，就偏遠地區或資訊不易取得區域之特性，研擬有益於生活應用的服務內容，並且結合在地文化，提供其近用資訊的誘因。

#### 2、執行成效

- (1)數位機會中心設置：累計設置 173 個數位機會中心，分佈於 18 縣、144 個偏遠鄉(鎮)。
- (2)資訊應用及課程培訓：民眾資訊應用人才培訓累計開設約 8,530 班資訊應用課程，培訓人數計約 12 萬 5,569 人，開放服務民眾自由上機使用累計約 91 萬 0,009 人，

在地志工服務累計約 4 萬 1,981 人。

- (3) 偏鄉學童課後照顧：數位機會中心學童課後照顧累計時數約 20 萬 2,286 小時，受惠學童累計約 34 萬 1,279 人。
- (4) 整合各界資源贊助：累計已獲 30 餘家企業及民間單位贊助，其市值達 4 億 6,100 萬元之軟、硬體數位資源。
- (5) 教育部資訊志工招募：迄今共組織了 946 隊資訊志工團隊、1 萬 4,977 位以上大專及高中生擔任資訊志工，前往近 1,875 所偏鄉學校及數位機會中心進行數位服務。
- (6) 偏鄉地區中小學網路課業輔導：至今(99)年已將服務範圍擴大至澎湖縣、連江縣及金門縣等離島地區，提供 84 個線上課輔服務據點（包含國民中小學校及教育部數位機會中心），並由 28 所大專校院招募 1,300 多位大學生擔任線上課輔老師，提供 1,058 多位國民中小學學童線上課輔服務。
- (7) 弱勢家戶學童擁有國民電腦：至 99 年已核定補助轉贈學童戶，計 1 萬 2,701 戶（96 年計 7,211 戶、97 年計 3,490 戶、98 年計 1,000 戶、99 年計 1,000 戶），並招募 5,353 位志工協助加入輔導受贈學童及產出自由軟體操作手冊教學書 1 本，參與自由軟體操作培訓之學生、老師、家長計 3 萬 0,129 人次，有 1 萬 3,000 人使用（不含電子版下載數）。

## 十二、推動組織改造，強化行政效能

### (一) 推動組織改造，提升行政效能

#### 1、背景與措施

- (1) 面對社會急劇變遷及國人對教育改革殷切期盼，政府必須審慎面對組織的變革。本部組織再造乃依民國 99 年 2 月 3 日中央政府組織改造四法公布施行及行政院組織改造推動小組之作業流程，來規劃及推動本部及附屬機關(構)組織改造各項工作。
- (2) 配合行政院組織改造作業，完成後續細部組織調整作業，期打造精實、彈性、有效能的中央教育行政組織。

#### 2、執行成效

##### (1) 行政院於 99 年 7 月 26 日審定本部組織架構

本部與行政院青年輔導委員會、體育委員會及文化建設委員會等部會協商移入與移出之業務調整事宜，並完成本部組織架構報經行政院審定。

- (2) 完成本部及部屬機關(構)組織法草案，並提送行政院審查本部業完成本部組織法修正草案(含處務規程修正草案及編制表修正草案)、部屬 11 個三級機關(構)組織法草案(含處務規程草案及編制表草案)及 1 個行政法人設置條例草案，共計 13 案，全部於 99 年 8 月 31 提報行政院審議，業於 100 年 1 月 6 日行政院 3229 次會議通過本部組織法修正草案、部屬 10 個三級機關(構)組織法草案

(除國家教育研究院組織法於 99 年 11 月 16 日經立法院第 7 屆第 6 會期第 8 次會議三讀通過，99 年 12 月 8 日經總統公布)、100 年 1 月 27 日行政院第 3232 次會議通過國家運動訓練中心設置條例函請立法院審議。

- (3)「教育部籌備小組」業於 100 年 2 月 9 日經行政院核定，將推動組織改造各項準備工作，其下設 7 個工作分組分別研處組織調整、員額配置（移撥）及員工權益保障、法制作業、預決算處理、財產接管及辦公廳舍調配、資訊改造、檔案移交等後續相關配套作業。

## (二) 研訂中華民國教育報告書，擘劃未來教育藍圖

### 1、背景與措施

我國社會面臨網路化、少子女化、高齡化、教育M型化、全球化、本土化、氣候變遷與環境永續、校園生態等各項挑戰，教育必須有效因應。爰本部依據第八次全國教育會議各項結論建議事項與各界相關意見，研擬「中華民國教育報告書—黃金十年百年樹人」，以作為未來十年的教育發展藍圖。本部組成相關工作小組，研訂報告書架構與撰擬內容。

### 2、執行成效

- (1)確立本報告書願景為「新世紀、新教育、新承諾」，目標為「精緻、創新、公義、永續」。

- (2)組成「工作小組」，研訂白皮書架構與提供建議；並組成「執筆小組工作圈」與「中心議題工作圈」，撰擬報告書內容。
- (3)報告書架構為：前言、社會變遷與教育挑戰、願景與目標、教育發展的重大課題、發展策略、未來展望、附錄。
- (4)提出我國未來十年教育發展需因應的 8 項重大課題，並研訂可解決前述課題之 10 項發展策略與 36 項具體行動方案。

## 肆、未來施政方向

為因應社會環境變遷，教育必須整全規劃與革新作為，因此，本部針對第八次全國教育會議各界建言及教育應興應革，規劃下列議題與政策，以為未來施政重點，謹述如下：

### 一、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與幼托整合

#### (一) 成立專責組織，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是各界長期關注與企盼，而承諾提供全體國民十二年優質的國民基本教育，是政府新世紀的責任，馬總統於中華民國建國百年元旦文告宣示：「今年開始啟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預定民國 103 年高中職學生全面免學費、大部分免試入學。」。相關規劃方向如下：

#### 1、國中生升學制度

103 學年度起全國國中畢業生大多數能免試入學，但保留一定比率的入學名額提供部分學生透過學科或術科考試，進入高中、高職、五專就讀。

#### 2、學費政策

基於財政負擔、教育承諾、產業需求、弱勢扶助等考量，優先實施有排富條款之高職免學費，同時擴大辦理現行齊一家戶年所得 90 萬元以下公私立高中職學費補助措

施，逐步於民國 103 年達成高中職學生全面免學費。

### 3、免試就學區規劃

原則採以「縣市行政區」為基礎，並考量共同生活圈、交通便利性、普通及職業教育課程等因素規劃「免試就學區」，如位處免試就學區交界之學校，經協商後得規劃跨區域之「共同就學區」。

### 4、高中職均質化及優質化

為營造均衡優質的學習環境，提升教學品質，兼顧教育資源合理分配及均衡城鄉教育資源，透過「高中職均質化、優質化計畫」，營造更多「優質高中職」，提供學生良好之受教品質，以降低國三學生追求少數高中職衍生之升學競爭壓力。

行政院已組成跨部會的推動會，教育部亦組成推動小組，並就關鍵議題成立工作圈，積極研擬相關政策草案。未來教育部將持續廣泛蒐集相關學校教師、家長、學者專家及相關公正人士代表意見，就「國中生升學制度」、「學費政策」、「高中職均質化及優質化」、「國中教學正常化、適性輔導與品質提升」等關鍵議題凝聚共識，與直轄市、縣市政府協商，並與民意機關妥善溝通，研擬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並預定於本（100）年 6 月底前報行政院，俟核定後，據以推動實施。



## （二）完成幼托整合，精進學前教保品質

面臨少子女化的趨勢，家長對於學前教保的需求與關注日增，教育部與內政部需共同推動幼托整合、逐步實施五歲幼兒免學費，及規劃四歲以下幼兒之教保補助，讓幼兒享受平價、多元、就近且優質的學前教保服務。未來規劃方向如下：

- 1、於立法院第7屆第7會期完成幼托整合法案之立法，並規劃提升學前教保服務品質之相關措施。
- 2、完成5歲幼兒免學費教育政策，並視政府財政情形逐步向下擴大免學費學前教保服務之年齡層。
- 3、透過鼓勵各地方政府增設公立幼稚園與非營利幼兒園，及建構私立合作園所機制，擴大廣義公共化學前教保服務。
- 4、建構符合幼兒發展需求之教保服務內容及評量機制，籌編以幼兒為主體之在地化參考教材。
- 5、依區域性及園所屬性提供不同的輔導策略，並強化「輔導」、「評鑑」及「獎勵」之良性循環。

## 二、健全教育體制與厚植教育資源

### （一）強化教育行政專業，健全教育法制與體制

在社會人口結構朝向少子女化的同時，對於教育精緻化有更高的期待，因此，為配合前瞻的教育發展需要，以及社會的快速變遷，在教育體制法制化、人員專業化與服務創新，仍有

待開展與革新，才可在既有基礎上，續登教育成就的高峰。未來規劃方向如下：

- 1、成立「因應少子女化對策小組」，檢視少子女化所衍生的議題，研擬相關教育政策。
- 2、減緩新設校之興建，核實推估重劃區與新市鎮的學校興建與規模。
- 3、活化利用既有空餘校園空間，充分發揮校園空間價值。
- 4、成立「修訂教育基本法工作小組」，研修教育基本法相關事宜。
- 5、研議成立「教育政策諮詢會」，強化教育政策諮議功能。
- 6、研訂「校長法」，確保校長權責相符。
- 7、研訂「學生輔導法」，增置國中小輔導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健全三級輔導體制。

## （二）合理教育經費設算，厚植教育資源

有限教育資源必須妥適配置，方能有效支援教學及達成教育目標為核心。因此，教育必須提升教育經費使用效率與公平性，發揮教育經費效益；營造優質與健康的校園環境，提高學校教育品質。未來規劃方向如下：

- 1、重新調整地方政府教育基本需求設算方式，並研修《教育經費編列與管理法》。
- 2、建構具長期性、追蹤性、累積性、精緻性的全國教育財

政資料庫。

- 3、研議提升地方政府自由運用教育經費的彈性，以改善目前各縣市教育經費分配的情況。
- 4、研修中小學設備基準、提高中小學建築校舍耐用與使用基準，並增加中小學圖書設備、資源與人員投入，強化學校學習空間與文化。
- 5、審慎評估中小學整併措施，保障學生就學權益，兼顧社區發展與文化保存，加強校園空間活化利用。

### 三、精緻師資培育與專業發展

#### (一) 擘劃師資培育藍圖，引領師資培育發展

理想教師圖像係師資培育及教師專業發展政策規劃及執行之圭臬，透過揭櫫良師典範的教師圖像，研訂「師資培育白皮書」，以引領師資培育制度發展。未來規劃方向如下：

- 1、研訂發布「師資培育白皮書」，作為師資規劃及培育司業務推動藍本，精緻規劃推動優質卓越師資培育政策。
- 2、確立職前培育、培用合作、在職進修之專業回饋機制。
- 3、強化師資職前教育潛在課程與教師倫理學習。

## (二) 創設「師資規劃及培育司」，統合師資培育業務

為有效統合師資培育業務，配合學校教育需要及教師職涯發展之整體教育思維，規劃辦理各級各類師資培育，整合地方政府主管教育機關、師資培育之大學及中小學力量共同培育優秀師資，進而帶動師資培育制度專業化及永續發展。未來規劃方向：

- 1、規劃民國 101 年設置「師資規劃及培育司」，統籌師資培育業務。
- 2、整合中央、地方政府主管教育機關（單位）、師資培育之大學及中小學力量共同培育優秀師資。

## (三) 推展師資培育優質適量，確保師資素質

優質適量、多元專業是師資培育制度的核心價值；因此，完善師資供需評估、暢通就業進路、精進師資培育歷程，方能確保價值傳承與培育良師之目標實踐。未來規劃方向：

- 1、研訂第二階段師資培育數量規劃方案，完備師資供需評估機制，俾兼具優質適量之培育師資。
- 2、以 3 年為期，完成各級各類領域（群、科）「教師專業標準」及「教師專業表現標準」之建置，據以精進師資培育課程、教育實習及教師資格檢定，發展教師專業成長等歷程，提升教師專業素養。

- 3、推動「卓越師資培育獎學金計畫」及「師資培育公費精進計畫」，吸引優秀人才投入教職行列，穩定偏遠及特殊地區專業優質師資。
- 4、辦理卓越師資培育特色議題計畫，激勵師資培育之大學發展特色，建置師資培育資源整合分享平台，提供優質經驗交流傳承。
- 5、推動「師資培育精緻大學方案」，並於民國 100 年完成規劃並界定師資培育精緻大學定義及標準。
- 6、加強推動各類優秀教師表彰活動，提振教師士氣，形塑尊師重道文化，激勵教師服務熱忱，建立教育積極典範學習。

#### (四) 推動教師專業發展法制化，確立教師專業地位

配合教師專業標準及生涯發展修法賦予中小學教師進修、進階、評鑑及換證等法源依據；藉由系統性及制度化的專業發展及評鑑回饋，推動教師品質保證機制。未來規劃方向：

- 1、通盤研修師資培育法，確立職前培育、培用合作、在職進修之專業回饋機制，並積極回應社會對教師的認知及期待。
- 2、規範師資培育之大學應有對應系所培育師資，強化普通課程、專門課程、專業課程涵養及師資生就業服務單位回饋機制，精進培育課程。

- 3、推動師資培育大學評鑑制度、確保培育機構優質與所培育師資教學專業素養。
- 4、推動「中小學教師評鑑制度」，並加強依據評鑑結果之專業發展系統建立。
- 5、賡續推動教師專業學習社群，達成促使教師不斷專業成長、精進改善教學的成效。

#### 四、促進高等教育轉型與發展

##### (一) 試行大學自主治理方案，提升大學經營與治理效能

規劃專業機構治理模式，賦予大學自主組織權、財務會計自主權及人事權，並促使各校建置其自主管理機制，取代原來政府單向的監督管理，並同步釐清校務會議與校長之權責界線，以建立更具效率的運作機制。放寬編制外專業人士擔任大學行政主管之法規，解決大學行政主管長期缺乏專業經營管理人才，或因教師兼任無法全時投入等問題，以達成權責相符的責任服務機制。未來規劃方向：

- 1、釐清政府與大學治理之權責關係，強化大學自主治理精神。
- 2、鬆綁財務、人事等行政法規，建立大學專業治理新模式。
- 3、優先推動法人化精神，試辦大學自主治理方案。
- 4、規劃大學財務自主管理機制，放寬大學人事任用法規。

## (二) 活化大學入學管道，營造彈性學習體系

參照出生人口數、大學教學研究質量、招生情形等條件，衡酌按比例調整大學招生名額總量規模，降低少子女化對高等教育衝擊；積極推動成人彈性就讀大學方案，放寬大學入學資格，創新現有大學部入學測驗以外之另類入學途徑，以增加成人入學機會；引進部分時間制（彈性調整上課時間），協助大學部傳統學生與有職場經驗成人學生之互動機會，俾利於提升其就業競爭力；將高等教育之修業年限予以放寬，並提供較弱勢民眾再進修的機會，提供更多回流教育機會給需要的人；強化高等教育體系終身學習功能，配合建立國家資歷架構及非正規教育課程認證制度，建構學分累積與轉移及登錄制度，落實終身學習社會。未來規劃方向如下：

- 1、擴大彈性化入學方式，增進高等教育可親性。
- 2、友善化大學修習機制，落實終身學習社會理念。
- 3、推動成人彈性就讀大學方案，建立正規教育與非正規教育之銜接機制。
- 4、提供社會民眾修習大學課程之友善配套，建立成人高教終身學習體系。

### （三）建構公私立大學公平競爭環境，落實社會公平正義

根據國家整體發展的人才培育政策，提供充裕高等教育資源投入的環境，規劃明確適當的分配運用原則；回歸大學自治精神，學雜費由各大學在規定上限範圍內，自主決定收費額度，以反映學校成本及教學品質；擴大對經濟弱勢學生給予的就學協助措施，以降低學生家庭背景差異所帶來的影響，以及促進高等教育機會均等；研議私人捐贈私立大學能享有全額免稅，以符合公平對待公私立學校之原則；對於大學善用自有資源充實基金，予以鼓勵性的輔導，並減少一般勞動及財稅（商業）法令對私校的限制管理；基於學生無公私之別，建構一公私立大學公平競爭發展的環境，以落實社會公平正義。未來規劃方向如下：

- 1、逐步弭平公私立大學差別待遇，建立整體優質高教環境。
- 2、強化大學運作機制與自主性，並負擔社會責任。
- 3、獎勵大學特色發展與自我定位。
- 4、研修高等教育相關法令規章，提升大學自主發展能力；營造公私立大學辦理附屬機構、合作經營及投資相同環境條件。
- 5、擴大給予大學經費籌措彈性，吸引民間資金投入；縮短公私立大學學費差距，建立合理學雜費之調整機制，加強弱勢助學措施，提高大學財務資訊透明度。
- 6、運用相關計畫獎勵經費，引導公私立大學發展特色；鬆綁稅制促進學術發展，健全學校法人自主空間。



#### (四) 深化高等教育國際化，擴大高等教育輸出規模

擴增國際交流機會，促成國內外學生進行交流、學習與深造，增加臺灣國際學生人數，加速高等教育的國際化與全球化；積極擴展國外來臺留學生人數，鼓勵國際學生來臺留學或研習華語文，推動「萬馬奔騰計畫」，達成國內外籍生人數倍增的目標；加速進行與東亞各國間之體系整合，目前國內之國際學生來臺就學人數以東南亞國家為主要來源（占外國學生 55%），惟依該地區出國留學人數所示（僅約占 3%），顯示我國對其高等教育輸出仍有很大之成長空間，由於華僑社群、臺商、留臺校友於東南亞各國之規模已然成行，可作為深耕東南亞之助力並強化其效力。未來規劃方向如下：

- 1、充實各大學軟硬體設施，建置完善之國際化環境。
- 2、擴大招收國際學生，打造臺灣成為亞洲高階人才培育重鎮。
- 3、強化國際合作與交流，提升國際能見度與競爭力。
- 4、建立大學招收國際學生無語言學習障礙環境，精進大學全英語授課學位學程，積極推動國際華語文教育。
- 5、推動大學校院招收國際學生人數倍增計畫，及重點國家菁英來臺留學專案計畫。
- 6、提升臺灣高等教育國際曝光度，促進臺灣高等教育國際合作機構永續經營。

#### (五) 提升高等教育品質，回應社會發展需要

我國高等教育已從菁英化轉移至普及化，參酌各國政府為管控高等教育機構之品質，均積極辦理大學評鑑，以瞭解其辦學績效。94年12月28日修訂公布之「大學法」第5條明定：「大學應定期對教學、研究、服務、輔導、校務行政及學生參與等事項進行自我評鑑。教育部為促進各大學之發展，應組成評鑑委員會或委託學術團體或專業機構，定期辦理評鑑，並公布其結果，做為政府教育經費補助及學校調整發展規模之參考」，確立本部辦理大學評鑑之權責，後續亦積極推動各項大專校院評鑑工作，以建構我國優質之高等教育環境。而大學身為專業治理之場域，本身即應對於自我之辦學成效、學術表現等透過持續的自發性自我評鑑或主動接受外部專業評鑑機構之評鑑來加以了解，並積極回應社會的期待與需求。未來規劃方向如下：

- 1、發展多元化高等教育品質保證機制，強化大學評鑑公正性。
- 2、協助各大學建立自我定位，發展各校特色。
- 3、協助更多專業評鑑機構，共同投入高等教育評鑑工作；建立大學評鑑之後設評鑑機制；建立以教學成果為導向的評鑑機制。
- 4、以競爭性經費鼓勵並引導各大學自我定位發展學校重點特色；協助大學建立學生學習成效評估機制，以提升畢業生競爭力。

## 五、培育知識經濟人才與創新教育產業

### (一) 因應知識經濟需求，培育適用人才

產業技術的提升是帶動國家經濟成長的動力，而配合知識經濟社會的來臨，培育產業所需人才，大專校院責無旁貸。大專校院必須讓學生、家長明瞭，學生選擇進入這所學校之後，未來將成為具有何種專長和特色的人才，才能吸引適合的學生前來就讀；大專校院也必須讓產業、社會明瞭其人才培育的方向與重點，並依據產業、社會需求適時調整，人才培育的內涵才不致脫節。因此，大專校院應明確自我定位，建立學校自身課程發展特色，強化人才培育內涵。未來規劃方向如下：

- 1、鼓勵大專校院系科課程規劃對焦就業市場發展，建立各系科特色能力指標，以培育產業適用人才。
- 2、推動大專校院校外實習課程並強化實務教學。
- 3、推動產業需求導向之跨領域學程。
- 4、因應產業全球性的競爭，鼓勵學校系科課程進行相關國際認證。

## (二) 提升教學品質，加強學生基礎能力

因應知識經濟時代，大專校院除系所設置、授課內容應積極回應產業最新發展需求外，另應整體營造適性學習環境，鼓勵教師善用教學策略，以提升學生基礎能力來帶動其整體思考層次，進而培育學生創新能力及再學習能力，俾利其就業後自我知能發展。未來規劃方向如下：

- 1、鼓勵大專校院建立完善的通識課程機制，培養學生博雅的跨學科素養，並經由學程或學群的制度讓學生有機會修習多項專長。
- 2、鼓勵學校訂定外語畢業門檻，並繼續精進外語教學、評量以及補救輔導。
- 3、透過鼓勵國內大學與國外學校建立雙聯學位制度以及補助學生參與國際活動等措施，強化學生的國際交流及外語能力。
- 4、輔導教師以探索式教學策略，鼓勵學生主動蒐集及建構知識。
- 5、鼓勵學校組織創意教學團隊，透過團隊的合作與討論，發展具創意的教學內容和嶄新的教學方法，使教學過程活潑化、創意化，以激發學生多元的思考並增進學生的創造能力。

### (三) 強化智財管理制度，擴散產學研發成果

我國大專校院雖然擁有世界一流的科研能力，但由於校內智財管理與技術推廣的專業經營機制仍有不足，致使所擁有的專利技術，無法即時有效地與產業界進行媒合，供產業升級所用。近來，大專校院業已引進智財管理與技術推廣的專業經理人，除參與研究計畫的管理外，並負責專利申請及技術移轉事宜；惟整體而言，學校將研發創新成果產業化的能力仍須強化，其整體智財管理機制亦有待完善。未來規劃方向如下：

- 1、建立跨校聯合技術創新與智財營運平台，以改進目前學校智財規模及專業人力不足的問題。
- 2、適切規範教育人員兼職規定並建立應遵循的利益迴避準則，以活絡產學人才交流。
- 3、辦理宣導及研習活動，引導學校完善智財運用相關法規機制，建置親產學合作之校園環境。
- 4、鼓勵大學相關系所或學位學程朝智財專業學院調整，培育智財管理人員，提升其專職與專業化。
- 5、引進相關資源，鼓勵大專校院研發成果衍生新創事業，推動校園創業文化。

## 六、發展多元現代公民素養

### (一) 落實友善校園，涵泳公民社會責任

現代公民素養之培育需由人至社群至自然等面向循序統整，本部將整合資源共同推動公民素養教育，鼓勵青年積極參與服務學習與公共事務，期能涵泳公民社會責任，增進生活優質化。未來規劃方向如下：

- 1、落實推動友善校園總體營造計畫及防制校園霸凌計畫，建構和諧關懷的溫馨校園，以創造安全尊重的學習環境。
- 2、推動各級學校防制校園霸凌執行計畫，改善校園治安，營造健康和諧之樂活校園。
- 3、強化各教育階段公民素養之課程活動之內涵，形塑尊重生命與品德的友善校園文化。
- 4、加強教師公民素養專業知能之在職進修，委託進行公民素養課程納入師資培育必修課程之研究，提升推動成效。
- 5、落實性別平等教育，明定督導考核機制，瞭解各級政府及學校落實性別平等教育白皮書之成果，期促進性別地位之實質平等。
- 6、推動多元志工服務方案，建構青年公共參與網絡，整合資源運用，發展在地服務特色，增進青年公共參與知能。

## (二) 整合資源，落實推動安全、永續發展的教育環境

為達環境之安全與永續經營，提高全民節能減碳概念，藉由校園環境教育與安全教育的推動與經驗交流，以達成安全、綠色、生態、環保、健康、省資源之永續發展目標。未來規劃方向如下：

- 1、研擬「環境教育白皮書」，落實「環境教育法」；並建構生態環境教育評鑑機制與指標，檢核其推動成效，促進永續發展之理念落實於生活。
- 2、訂定「安全與防災教育短、中、長程實施方案」，營造健康、安全與優質教育環境；並強化安全防災教育教師在職進修。

## (三) 立基現有基礎，提升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教育

為延續「媒體素養教育政策白皮書」及「教育部中小學資訊教育白皮書」之現有基礎，將整合推動人力與資源，加強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之理論建構與實證研究，提升教師教學品質與學生學習成效。未來規劃方向如下：

- 1、設置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專責單位，健全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行政組織，促進資源統整及研究發展。
- 2、強化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師資專業培育，發展各級教育階段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教育相關課程，並充實相關教材及改進教法；規劃教師在職及職前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進修課程。

- 3、提供全民參與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研習管道，精進資訊流通及媒體素養優質化。
- 4、鼓勵家長與社會共同參與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教育推展；鼓勵與補助縣市政府辦理教育行政人員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培訓事宜。

#### (四) 提升藝術與美感教育，增進公民生活優質化

藝術與美感教育是健全人格、生活陶冶、平衡身心發展的重要力量。因此，健全藝術與美感教育制度，落實學校藝術與美感教育，俾增進公民生活優質化。未來規劃方向如下：

- 1、設置「藝術教育科」，綜理藝術教育諮詢會相關事項；並於相關機關設置學校藝術教育專責單位，綜理中小學藝術教育工作，落實藝術與美感教育從小扎根。
- 2、研擬訂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類專業師資的彈性任用制度，藉此活化師資，增進教學品質。
- 3、深化國民小學低年級「生活課程」內有關藝術與人文素養的學習內涵，奠定專業藝術發展的基礎。並持續推動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以共聘或巡迴輔導方式，增置偏遠及小型國民中小學藝術類專業教師。



## 七、推展全民運動與健康促進

### (一) 積極倡導動態生活，促進全人健康

推動全民運動與健康促進，其目的在於達成「健康國民、活力臺灣」之最終目標。面對現代社會環境，人們習慣靜態生活模式，許多從小健康就亮起黃燈影響國民生命品質、生活素質。因此，為重塑全人健康價值，強化國民健全體格，學校必須增進學生健康素養，落實學校體育教學，增加學生運動時間，養成規律運動習慣。未來規劃方向如下：

- 1、優先推動新世紀學童健康守則，加強各個學習與發展階段學習者基本健康素養。
- 2、訂定基本運動能力評估指標及標準，增加中小學體育課時間，鼓勵大專校院開設多元體育課程，提升小學非專業體育教師之體育教學能力。
- 3、建立學校體育評鑑機制。
- 4、倡導校園運動普及化，激發全民運動動機與興趣，養成規律運動習慣。

### (二) 有效營造樂活校園，優化運動環境

98 學年度全國中小學均已納入健康促進學校計畫，務期學校體育與健康教育能配合學生身心發展之需要，教導正確的知識、態度與行為，以養成健全體魄，身心均衡發展的現代公民，為國家競爭力厚植永續發展的基礎。未來規劃方向如下：

- 1、提升校園健康服務品質為主軸，充實學校護理人員及營養師，提升學生健康檢查品質，完備學生健康中心功能。
- 2、強化學生健康自主管理，並提供健康飲食教育及建構安全校園環境，落實校園食品作業規定，培養學生健康飲食習慣。
- 3、推動運動設施經營管理專業化，訂定興建與維護作業標準化程序。
- 4、整合運動資源與環境，形成「時時可運動、處處能運動」之樂活校園。

### (三) 擴大培育運動人才，強化國際競技

「運動與體育是基本人權」、「讓健康動起來(Move for Health)」已是國際趨勢，又配合「國家運動園區整體興設與人才培育計畫」及「改善國民運動環境與打造運動島計畫」，規劃國家體育發展。未來規劃方向如下：

- 1、完備人才培養環境，增進專任運動教練知能，輔導學校體育銜接全民體育與國際競技，永續培育運動人才，
- 2、建置運動人才一貫培育體制，銜接「小學—國中—高中—大學」與軍中及職業運動發展
- 3、建構運動科學輔導網絡，以及配合打造運動競技之完善支援環境，落實奧林匹克運動會、亞洲運動會及世界大學運動會等國際競賽運動選手之選才、訓練、競賽、輔導與獎勵之配套措施。

4、積極發展我國重點競賽運動項目之優勢，以及成功申辦國際運動賽會與體育活動。

## 八、尊重多元文化、關懷弱勢與特殊教育族群權益

### (一) 擘劃原住民族教育藍圖，培育原住民族人才

為提升原住民學生在各級教育的學習力，發揮原住民學生之多元潛能，以及培育原住民族之多樣人才，確立原住民族教育方向並制定「原住民族教育政策白皮書」，是教育部與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需共同努力之方向。未來規劃方向如下：

- 1、研訂原住民族教育政策白皮書，修訂「發展原住民族教育五年中程個案計畫」(100-104年)。
- 2、民國101年設置「原住民族與少數族群教育科」。
- 3、依據原住民族教育法，編列5年約150億元經費預算，以增進原住民族教育效能。
- 4、具體改善各級各類學校的原住民教育實施環境，包含課程內涵、教學實施、學校設施及資訊運用等，將可達成消弭城鄉落差，提升原住民教育成效。

## （二）提升新移民及其子女教育服務品質

國民教育階段新移民子女人數，98 學年度突破 15 萬人，未來幾年新移民子女人數仍將逐年增加；因此，為因應新移民子女人數逐年成長，協助新移民子女生活適應、學習適應、課業輔導及親師溝通等課題，教育部透過各項政策措施及經費挹注鼓勵新移民參與多元文化及終身學習，以符應新移民子女教育發展之需要。未來規劃方向如下：

- 1、未來將配合環境之變遷及新移民子女之需求持續調整「新移民子女教育改進方案」之推動項目內容。
- 2、運用新移民母國文化背景與優勢，協助新移民子女學習其母語與文化。
- 3、持續辦理「攜手計畫」，辦理新移民子女課業補救教學，以提高其學業成就。
- 4、開發補救教學教材及學習成就檢測工具，並提高新移民子女學習成就。

## （三）完善弱勢關懷教育扶助，實現社會公義

為落實教育機會均等理想，實現公平正義的社會，教育部向來積極推動各項弱勢地區學校及學生扶助措施，共同協助各教育階段之經濟困頓家庭學生，提供學生就學相關費用或必要之生活協助。未來規劃方向如下：

- 1、加強辦理教育優先區計畫：檢討修正教育優先區計畫指

標，並調整教育優先區計畫之補助項目及內涵。

- 2、整合學校空間資源暨發展特色學校：設立國中、小在地化特色課程平台，提供學生體驗學習處所，帶動國內在地特色遊學風潮，並鼓勵國民中小學發展特色，評選績優學校，並引進民間及企業的資源。
- 3、落實推動教育儲蓄戶專案：鼓勵學校全面申請開辦教育儲蓄戶，達成校校開辦教儲戶目標。另定期整合民間資源以認養教育儲蓄戶大筆款項，提供清寒學生正向積極學習機會，提升處境不利學生之教育成就。
- 4、整合弱勢助學措施，加強弱勢學生就學機會：檢討及修正現行弱勢學生助學措施及相關法令，配合社會救助法之修正，妥善規劃弱勢助學經費，協助中低收入戶學生就學減免，並加強助學措施宣導，建立公開完整資訊。
- 5、落實高中職階段弱勢學生之助學補助：擴大辦理齊一公私立高中職學費方案，逐步推動高中職免學費方案。
- 6、充實國民中小學學校教師人力：研擬「精緻國教方案—國民小學第2階段計畫」，擬議101學年度以後持續降低班級人數。
- 7、推動國民中小學教師區域共聘制度：研議教師共聘制度之可行模式以供學校採用，並得由增置國小教師員額實施計畫及增置偏遠及小型國民中學教師員額實施計畫中媒合共聘學校，推動「全國中小學教師員額系統」，以協助縣市媒合區域共聘制度。

- 8、推動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推動教師教學及專業成長工作圈，鼓勵教師知識分享，辦理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之培訓。
- 9、加強辦理弱勢學生課業補救教學：規劃攜手計畫補救教學人員培育認證課程，另配合攜手計畫評量系統，增置補救教學教材，並辦理攜手計畫績優學校評選，促進典範學習。
- 10、加強辦理國小兒童課後照顧及鼓勵學校發展多元學生社團：補助國小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原住民及情況特殊學生參加課後照顧服務經費，另鼓勵學校配合地方特色與學校環境，發展多元化之學生社團。
- 11、推動國民中小學城鄉交流：鼓勵各縣市政府辦理研討、觀摩示範及分享活動，建立城鄉交流之機制及平台，且引進民間及企業力量，挹注城鄉交流資源。
- 12、補助高中職及特殊教育學校，針對身分弱勢及學習弱勢學生辦理學習扶助計畫：提升高中職弱勢學生照護措施，增進其基本學習與職業能力，持續辦理高中職弱勢學生學習扶助計畫。
- 13、與非營利組織合作，提供生涯輔導及職場探索相關課程：透過各縣市政府進行國中畢業生畢業後進路調查，另補助非營利組織，辦理未升學未就業國中畢業生生涯輔導計畫。
- 14、協助有升學意願青少年，返回學校持續就學：針對有升

學意願的畢業生進行生涯安置，返回教育體系繼續升學並予以追蹤輔導。

- 15、提供有就業意願青少年，培訓就業技能並輔導順利穩定就業：針對有就業意願者，與民間企業合作提供青少年職場見習，強化其就業能力，並輔導其就業及後續追蹤輔導，另針對已協助就業學生予以後續追蹤輔導。

#### (四) 促進身心障礙及資優教育優質化方案

為尊重多元文化、關懷弱勢與特殊教育族群權益，本部提出促進身心障礙及資優教育優質化方案，並依據特殊教育學生個別化需求，提供適性化特教服務，提升特殊教育服務品質與加強特殊教育研究發展，整合特殊教育資源，以建構完整特殊教育行政支持網絡。未來規劃方向如下：

- 1、強化專業鑑定特殊教育學生個別化需求，貫徹零拒絕入學機會及增加升學管道機會。
- 2、精進特殊教育適性化教學措施，建構無障礙教育環境。
- 3、辦理特殊教育教師及專業人員之增能及在職進修。
- 4、定期督導評鑑特殊教育行政服務及個別化教育計畫之執行成效。
- 5、建構整體性特殊教育支持網絡系統。
- 6、強化特殊教育研究發展之功能。
- 7、統整並強化特殊教育資源有效運用」等，以建構更優質化之教育環境，俾使特殊教育學生能有適性揚才之機會。

## 九、拓展國際、兩岸教育與海外僑教

### (一) 研訂「深化兩岸教育交流方案」

現階段兩岸情勢發展，教育交流人數持續穩定成長，下一階段應將交流重點放在品質的提升。因此，相關法令及實務做法應配合實際情況予以調整。未來規劃方向如下：

- 1、加強兩岸學界交流，增進彼此瞭解與專業發展。協助各級學校辦理兩岸教育交流，協調內政部研議放寬大陸人士來台進行文教交流相關規定及限制，活絡交流管道。
- 2、推動兩岸學校學術合作，建立優勢互補平台。鼓勵各級學校與大陸地區學校締結聯盟，加強兩岸學術合作，建立兩岸大學雙聯學制。
- 3、強化大陸臺商子女學校體質，形塑臺灣教育櫥窗。整合國內教育資源，充實大陸臺商子女學校軟硬體設施，協助大陸臺商子女學校辦理或參加具臺灣教育、文化特色之活動。

### (二) 推動陸生來臺就學，採認大陸學歷。

鑑於大陸高等教育品質快速提升，我國學生前往大陸就讀高等學校，及持有大陸高等教育學歷之新移民逐年增加，其升學與就業問題亟待解決；另隨著兩岸經貿交流之發展，國人赴大陸就業人數益增，其子女於大陸就學回臺後之學業銜接與相



關權益問題，亦有賴政府予以關切及維護。又本部於100年1月6日發布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就讀專科以上學校辦法及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未來將持續以審慎、穩健步伐推動陸生來臺及學歷採認事宜，以促進國內教育機構與國際接軌，提升師生國際視野與國際競爭力。未來規劃方向如下：

- 1、彰顯我國教育特色，吸引陸生來臺。
- 2、確保國人赴大陸求學之學習品質，提升高等教育國際競爭力。
- 3、建立兩岸高教交流研商管道，促進兩岸高教合作。
- 4、審慎規劃並穩健推動招收陸生來臺就學措施，宣導各校瞭解招收陸生政策內容及應辦事項。
- 5、適度檢討並精進大陸學歷採認相關作業規範，蒐集兩岸高等教育重要資訊以落實政策推動。
- 6、兩岸適時規劃經由互訪、研討等方式，進行有關陸生來臺及大陸學歷採認等政策性事項之研商或交流，並將共識納入兩岸會談機制；建立有關學生就學及學歷採認事項之交流研商管道。

### （三）提升輔導人員服務品質，建立境外學生輔導機制

不同境外學生來臺就學之需求及在臺就學所面臨之問題雖不盡相同。因此，實有必要經由服務網絡之落實，協助在臺境外學生迅速適應環境，體驗在臺學習樂趣。未來規劃方向如下：

- 1、建置「境外學生輔導人員業務承辦資訊與聯繫網」，系統化提供境外學生輔導人員所需輔導資訊。
- 2、辦理境外學生輔導人員研習會、講習會或研討會，組成境外輔導人員分區工作圈，提升輔導人員專業素養。
- 3、發展境外學生輔導服務規範準則及進行校際宣導，規劃建立境外學生輔導績優人員與學校獎勵機制。
- 4、建立完善之境外學生支援輔導系統，鼓勵學校整合各項資源，提供完善之境外學生支援輔導措施及作為。
- 5、編製大陸地區學生來臺就學生活輔導措施及大陸地區學生來臺就學及停留辦法等相關規範手冊。

#### (四) 扎根培育國際化人才，推動中小學國際教育

在全球化的潮流下，臺灣已轉型為多元文化新社會。面對國內外環境的變遷，教育必須將培育國際化人才列為優先教育目標。中小學國際教育以培育兼具國家認同、國際素養、全球競合力及全球責任感的國際化人才為目標，將認識世界及小學課程與教學活動中，讓中小學生透過平日的薰陶與學習，逐漸熟悉國際化面向。未來規劃方向如下：

- 1、統整規劃全國行政支援系統，建置整備推動機制。
- 2、平衡區域資源落差，整合推動資源。
- 3、建立成效指標及管考機制，進行全面品管。

- 4、引導學校從融入課程、國際交流、教師專業成長、學校國際化四軌併進，加強國際教育的學習深度。
- 5、引導學校從地理區域上與國際知能上，擴大國際教育的學習向度。

#### （五）推動海外臺灣學校發展，以利永續經營

海外臺灣學校提供臺商子女接受我國正規教育機會，銜接國內教育，維護海外臺商子女受教權，對拓展海外教育力量有其貢獻。由於在海外辦學，不僅學生來源有限，且有當地國際學校競爭之壓力，亦有其特殊困難及限制。因此，如何協助學校逐年改善軟硬體設施，以確保教學品質，以展現學校特色及存在價值。未來規劃方向如下：

- 1、鼓勵臺灣學校發展特色，提升學校能見度。
- 2、充實臺灣學校軟硬體設施，營造優質學習環境。
- 3、協助臺灣學校建立行政體制，健全校務發展。
- 4、強化臺灣學校體質，促進學校永續經營。

## 十、深化終身學習與學習社會

### (一) 完備終身學習體制，促進全民學習

為整合各級推動單位、建立完整終身學習組織架構、落實終身學習法制化、強化終身學習機構間的協調與統整、提升終身學習品質及專業人員能力，推展終身學習的新思維與行動，以期擴增民眾終身學習機會，落實終身學習之願景。未來規劃方向如下：

- 1、配合行政院組織整併，設置「終身及特殊教育司」，強化中央及地方設立終身學習推展會之功能。
- 2、100年完成終身學習法研修，落實終身學習法制化。
- 3、發展學習型城鄉，並透過利用閒置空間打造多功能學習中心，全面推展終身學習活動。
- 4、建立社區學習資料庫，建立人才、組織、文化、地景、知識等資源庫。
- 5、整合各類社區學習機構，相互連結協調發展，藉由形成一個有效運作的整合平台，進而達到終身學習資源整合。
- 6、建構完善社區學習網絡，透過專業輔導團隊，期建立一套終身學習城鄉的自主與永續發展機制。

## （二）擴增高齡學習機會，因應高齡社會發展

近年來，由於社會經濟的發展，我國高齡化趨勢至為明顯，預估至 114 年，我國老年人口將達 475.5 萬人，占 20.3%，達到「超高齡社會」指標。高齡人口遽增，教育政策應隨人口結構改變進行調整，以落實我國「邁向高齡社會老人教育政策白皮書」之「終身學習、健康快樂、自主尊嚴、社會參與」四大願景。未來規劃方向如下：

- 1、因應國內少子女化及高齡化趨勢，各級教育主管單位應善用學校閒置空間，轉型作為社區高齡者學習運用場所。
- 2、國民壽命延長及高齡人口增加，各級教育體系應衡酌調整教育經費比重，編列合理預算，落實高齡者學習權益。
- 3、因應高齡人口學習需求，廣設樂齡大學與樂齡學習中心，提供創新及多元的學習管道，以建構在地化的學習機制。
- 4、訂定高齡者學習中長程發展計畫。
- 5、強化宣導國民退休前準備觀念，發展退休前教育教材，培植其成為志工人力或具備自組團體運作之能力，以持續貢獻其智慧及經驗。
- 6、鼓勵相關單位推動老人教育，將進用高齡教育專業人員列為高齡教育評鑑指標。
- 7、持續研發老人教育教材、建立老人教育人才資料庫、培訓老人教育專業師資，並辦理國際交流活動，以提升老人教育專業人員素養。

- 8、鼓勵師培機構開設「高齡學」相關課程，增進教師高齡學之專業知能，並於各級學校相關課程中融入「活力老化」的內容。

### （三）強化家庭教育，發揮家庭教育功能

家庭為社會最基本的單位，家庭教育為個人社會化最重要的基礎。我國向來極重視家庭教育的推展。然而，隨著社會的變遷，家庭教育必須持續精進，以促進家庭健全發展，發揮家庭價值與功能。未來規劃方向如下：

- 1、輔導直轄市、縣（市）政府獨立設置家庭教育中心，發揮組織功能。
- 2、輔導直轄市、縣（市）家庭教育中心納編及進用專業人員，充實家庭教育經費資源。
- 3、發展學習型家庭指標，積極建構學習型家庭。
- 4、建立優先輔導家庭名冊，透過家庭教育中心志工及專業人員，訪視優先輔導家庭，協助解決家庭教育問題。
- 5、鼓勵優先接受家庭教育服務之對象參與各項家庭教育活動。
- 6、創新辦理婚前至婚後階段的婚姻教育活動。
- 7、推展家庭代間學習，發揮代間傳承功能。

## 伍、結語

教育是國家建設的基礎工程，提升教育品質是政府對國民的責任；適值，打造台灣未來「黃金10年」的關鍵時刻，深感今後的教育改革任重而道遠；清基將與本部全體同仁以最大的熱忱與使命感，以敬業與專業之積極態度，迎接新世紀，開展新教育，實踐新承諾，擘劃「精緻、創新、公義、永續」的教育新風貌。我們衷心感謝各界的建言及 貴委員會之指導，更深切期盼各界共同支持教育進步發展，透過政府的力量，結合民間、家長和學校共同為下一代的教育而努力，實現我們所追求的「提供一個優質的教育環境，讓孩子可以快樂學習成長；培養社會好國民、世界好公民，讓國家更有競爭力，人民生活更美好」的願景。謹此，期盼各位委員女士、先生給我們關懷、支持和指教。